

# 廣東合作年誌

第二卷 第一期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一月一日

209

201-24

## 新年特大號

### 錄 目

附 法  
錄 規

公 轉  
牘 工 載  
視 察 報 告  
工 作 園 地

37

論 著

當前廣東合作經濟建設方針

鄭雲照坤

一年來本省的農貸與合作

李大超豐

抗戰的基本層事業

謝哲聲

準備接受最後勝利

馬景會

論合作金庫

楊善植

籌設本省合作金庫制度議

李敬民

國父合作思想之研究

謝逸羣

合作事業與農村經濟

林續春

改進本省合作事業問題的商榷

鄭存桑

我國合作金融制度之研究

壽勛

三十年度本處工作述要

謝文貴

東江各縣合作事業輪廓

冠均

龍川合作事業的過去與將來

謝文貴

合作事業在和平西北的一角——熱水鄉

冠均

轉發廣東省棉毛業生產獎勵暫行辦法一份仰知照由

鄭存桑

抄發廣東省農貸機關經收農貸增息辦法一份仰知照由

謝文貴

令知關於鄉鎮保合作社社名在章程社牌圖記條款上應否標明保證責任一案仰

鄭存桑

知照由

謝文貴

轉發廣東省棉毛業生產獎勵暫行辦法一份仰知照由

鄭存桑

四聯總處推進新縣制各級合作社農貸辦法仰遵照由

謝文貴

廣東省農貸機關經收農貸增息辦法

鄭存桑

印編處理管業事作合廳設建省東廣

國立中央圖書館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CHINA

卷之三

## 當前廣東合作經濟建設的方針

卷之三

經濟不但在發達國家財富，同時是以實現「養民」為終極的目標。

工作，糧食生產的增加，不外是擴充耕地面積和增加單位面積的產量，民生必需工業的發展，又要視人力、物力、和財力，是否充分具備，不遇厲行計劃經濟，單靠政府的推行，自然不够，只能是每技術人員落鄉，力量也很有限。例如推廣優良稻種，或舉行牛痘防疫注射，頗非不是由人民自動力行，至少可以說不能發揮經濟的最大功用。完成人民普遍發動的力量，就是「組織力」，我們縱可有人力物力，而無組織，吾國合作事業，自民國八年開始倡導，中間經過宣傳試辦，實際認真推行，還是抗戰前後十年的事，民國廿五年創設農業部，正式設立合作局，總審批全國合作行政，各省大都設會或科，專辦合作事業，至抗戰以後，合作行政，始改由經濟部主管規模稍具，迄廿六年「七七」抗戰爆發，沿海貿易縣區合作事業一時稍受挫頓，但西南告急，合作組織，與合作事業，突飛猛進，反有後來居上之勢，中央政府自二十八年五月間，於經濟部設立合作事業管理局（現改屬社會部），專責主持合作事業，三十年四月二日，召開全國合作會議，決定今後發展合作事業計劃，壯後全體合作事業之發展，當無限量。

本省合作事業之創辦，始自民國廿二年，但其中間停頓不繼，成效不著，廣州陷後，數百合作社多在淪陷區中，無形停頓，直至廿八年九月始由本廳設立合作股，接管前邊轉合作處舊有事業。廿九年八月遵照經濟部頒布《調整各省合作行政機構辦法草案》，改置合作事業管理局。廿一年以來，經該處工作人呂津海督導，選派頭目，先後導讀增派合作指導員一百五十餘人，推行區域達三十八縣，範圍組織之合作社，由民國廿八年起至民國三十年底止，共達六千三百餘社，合作金融由廿八年起到三十年底止，貸款額共達四七·五二二，三六三、四二一，合計共一千零九十一萬三千五百元，由單純勸導擴進，自三十年起，經本縣合作行政機構，設置各縣合作指導室者，已滿西江等三十八縣，推行較廣，已臻夠全之境，今該處合用紅葉標誌，即將創造，要就現面所及，列舉四大方針，以為本省合作工作同志適用的。

一、請求精神素質  
二、擴充農工生產  
三、充分利用農資  
四、堅決合作意識

茲再逐一申述之。

第一、過去合作社，係由指導員或農業員，指導組織，但更急欲求成，實際僅名存實亡，解散之後，星散如故，社址委冊，社牌，全付缺如，人民不知合作為何物，而自行政院頒佈「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合作社組織，更沒有組訓民眾，實行自治的作用，假如只求量的發展，不顧質的健全，組訓民衆既不易實現，即合作社自身的業務，也無由舉辦，故今後本省合作社組織，除在量上力求普遍外，同時並須健全組織，請求素質，吸收以臂使指之效。

第二、戰時經濟建設，要在充分利用人力物力，增加各種物資生產，以求自給自足，尤其是世界大戰劇烈時期，海外交通，已告斷絕，而利用合作社，小型設備大量遍佈的原則，增加農工業生產範圍，最合戰時需要，所以擴充農工業生產，發展經濟，爭取最後勝利，是我們目前推行合作社組織最主要的方針。

第三、政府的為救濟農村金融，大量擴充農村貸款，本省方面，農貸餘額，由廿八年至三十年，已達四七，五二二，三六三，四二二元，鉅資流於農村，於整個農村經濟，裨益至鉅，但是揆諸事實，過去貸款，不問用途是否確實，農民是否適用，甚至流於不正當的開支，以致枉費政府一片苦心，故今後推進合作經濟建設，必須充分利用農資，如貨貿，期候季節等，均不宜偏頗，尤須利用合作社，吸收游資，實行再生產。

第四、合作社在本省尚屬一種新興事業，過去也無基礎，而民衆文化水準，又如此低落，初明推行，不免因種種關係，稍感窒礙，這是事業縮進過程中必然的現象，但是民主主義的合作經濟政策，是中央既定政策，使命至為重大，從事合作工作的人員不單要具有高深的合作常識，而且要有堅強的信仰，和濃厚的合作意識，這就和士兵的鬥志一樣，士無鬥志，雖有優良武器，也無攻克能力，過去一般合作社工作人員，因為缺乏合作意識，半途而廢，或敷衍從事，結果，指導合作社，也是為應付報告團組織，所以當前合作經濟建設的第四個方針，就是堅定合作社工作人員的合作意識。

總之，今日軍事經濟戰爭時代，合作事業是發展國民經濟，執行經濟抗戰的主要部門，其任務，至為艱辛，我們必須遵照「總裁的指示」「把握時機」，整策奮力，通盤計劃創建無數合作社，築成經濟長城。

古人云「一年之計在於春」，應該趁首，即舉數點，願本省合作社同志，自我檢討，振奮精神，完成合作事業在經濟抗戰的使命。

## 一年來本省的農貸與合作

雲照坤

### (一) 工作任務

爭取勝利，已成為一致的呼聲。因農產品既為前方抗戰所需，後方人民生活所資，且為換取外匯以鞏固國家財政的唯一資源，其重要性，概可想見。我國雖以農立國，而農產並不發達，平均尚需輸

入，戰時沿海被敵封鎖，輸入幾不可能，故增加農產，更為戰時農業國策的重要部門。

自抗戰轉入第二階段，敵人即強調「以戰養戰」企圖掠奪我國的資源，以作最後的拏扎，我國的經濟，原以農業為主要，農業資源，乃為敵人掠奪的主要目標。我們的對策，積極的要保障和充實抗戰的需要，消極的要粉碎敵人掠奪的陰謀。推廣農村合作農貸，又沒無組織，如何才能完成這個偉大的國策？則有待於資金的通融和有組織的進行，而資金須靠金融界的努力，組織則須靠合作的力量，因此農貸與合作，乃推廣農業國策的基本機構，已為明顯的事實。

我們知道，合作社是平等的互助的，消滅人對人的剝削組織，在這互助的基礎上，人人可自願的提供出最大的力量。人力的最高發揮，乃為經濟建設的重要條件。而農貸是政府用來活潑農村金融發展農業生產，改善農村社會和國民經濟的一種政策，可以說為足

進國家繁榮的因素之一。在推行農業國策的大前提下，農貸與合作必須相輔為理，密切聯繫，才能達成抗戰所負的任務。

### (二) 工作經過

在抗戰前本省的農貸與合作雖有部分的發展，然究未能普遍，不足以適應戰時的需要，抗戰後，始以嶄新的姿態，向前推進，就本年省銀行之辦理農貸而言，全社數目達四·四〇五社，歷年累計達一·四·六九三社，社員人數達一八九·〇〇六戶，歷年累計達四·四九·〇九〇戶，貸款數額達二七·四九五·九四〇元，歷年累計達四八·一六七·五七八元，舉辦縣份共達六十九縣一局，幾遍全省，農村金融頓形活躍，高利貸漸見消滅，為明瞭各種貸款及還款情形起見，特列表於下：

### 本年度各種貸款統計（截至十一月下旬止）

| 貸款種類    | 貸<br>出<br>金<br>額 | 收<br>還<br>金<br>額 | 備<br>註         |
|---------|------------------|------------------|----------------|
| 農業生產貸款  | 二三·三四五·三三〇       | 一五·九二五·八二二       | 包括原日耕牛貸款       |
| 農副業貿易款  | 二·九〇九·〇八七        | 三九八·三七九          | 包括原日特產貸款及漁鹽貸款  |
| 農田水利貸款  | 七五七·七九三          | 七二·九五〇           |                |
| 農物繁殖貸款  | 九八·九五〇           | 六·三〇〇            |                |
| 農作物種植貸款 | 九三·二八〇           | 六二六·〇二一          |                |
| 工業合作貸款  | 二九一·五〇〇          | 一七·〇二九·四七二       | 包括原日游擊區貸款及戰區貸款 |
| 合<br>計  | 二七·四九五·九四〇       | 一七·〇二九·四七二       | 還款均未到期         |
| 歷年累計    | 四八·一六七·七五八       | 二二·九九七·九九八       |                |

### (三) 工作的檢討

本省初期農貸，一般農民未瞭解農貸的真義，不免有持觀望態度，或有被當地豪劣和高利貸者肆意阻撓，間亦有誤農貸為慈善救濟，羣相爭借，更有以農貸利息鑑價，企圖多貸者，自經分派人員落鄉加以宣傳指導調查致核等項工作後，遂將農民各種錯誤的觀念及工作的困難逐次糾正或克服，尤以本年度建設廳合作管理處合作指導員分派各縣，在各縣增設合作室，引農貸人員共同協助，工作

## 抗建的基層事業

李大超

「四年的痛苦鬥爭，有什麼樣結果給我們看？我們都知道了。就是國防經濟建設進步慢，這是無可諱言的，所以我們應該怎樣策動全國的力量去支撐太平洋大戰，而破這致命的生死關頭？那末我們就要推源溯流去把握這關節所在，改造與解除它。」

「軍事是政治的延續，而以治是經濟的結晶」，因之今天的任務首先是應該怎樣去建設國防經濟，然後可以改良政治的痼習，充實軍備的力量。

談到經濟這問題，我們又會回顧過去我們對敵經濟鬥爭有什麼成就？很明白的，我們經濟反對錯亂得不够，我們的物資與糧食調

更見順利，農貸與合作到了工作交流的階段。組社貸款，與日俱增，還款情形，亦殊踴躍，依期還款，佔大多數，以往華北江浙等省農貸初明，都覺資金放到農村能到期如數收回者，視為奇蹟，而本省農貸收數，竟有如此的收獲，斯固由於工作開拓的努力，而農民信用良好，和有關各方面的協助，也關係重要，本年尚有幾項工作我們須特別說明者，即為省行農貸辦法與本省合作貸款規則的訂定，使農貸與合作深入於聯繫之途，原以社為單位組織的合作社，已依新縣制各級合作社組織綱要的規定，逐次改組或新組為以鄉鎮保為單位的合作社，更合作組織漸進於健全的領域。並確定已有合作指導員的縣份，農貸員則協助組社，其未有合作指導員縣份，仍由農貸員負責組社，以期分工合作，收互助之效，更由農貸機關經收合作貸款，加息一厘，以補助合作經營，此外省行與建廳農林局在廣優良稻種轉放以改良農作品種，並大量推行冬耕貸款，增加種糧生產，由此農貸與技術機械輔導越密切，省行并推行實物貸款，以確實貸款用途，凡此都係表現本年度農貸與合作的新陣容。但我們仍感

兩方的聯絡工作仍未達於極密切的程度，合作的組織，仍未普遍遍的健全，農貸的用途，尚恐有流於消費，凡此均須吾人繼續努力，以期達到我們預期的願望，這是我們所願共勉的。

### (四) 將來的展望

我們既奠定了合作與農貸的基礎，但我們應如何把這基礎鞏固而充實之，以適應抗戰最大的需要，任務更為重大，省行已定於明年度將農貸區域計劃擴至擴充，農貸餘額增至三千萬元，工貸餘額亦增至五百萬元，同時建議合作管理處定於明年度擴大合作行政經費的預算，加強合作指導員和社員的訓練，是即農貸與合作的「財力」「人力」均將有大量的增加，農貸與合作前途，將必有更大的開展。值茲年度將及結束之際，我們預祝新年的來臨，并祝我們合作同志健康！

節不均，因此，就影響到政治與金融的杌陧不安，我們要理解要探討這一個嚴重問題，便不能不去研究怎樣來具體提出經濟國防的實現；以及怎樣柔這個大轉變的時代去加速實現我們理想的民生主義社會，於此，第一個問題是我們是否要運用合作社這個工具？這個回答當然是否定的，因為中國在階層管理方面，已經有各種各樣的機構，如各級政府組織保甲制度以及軍隊等等，主要的都是把數以萬計的人，組織成一個集團，隨施以嚴格的管理，但是在經濟方面，即是對於民眾的經濟生活與廣大的物資管理，却始終沒有一個基本

大的損失，所以今天中國需要合作事業的加速發展，而其任務是：一方面它要為國家執行戰時的經濟政策，用合作社的方式，經營農工生產建設，增加抗戰資源以供軍需；運用合作機構，執行人民生活必需品的分配，在生產品的流通過程中，運用合作組織力量，嚴格的執行物資統制，以避免賣空，進而執行對敵經濟反封鎖。其次，合作組織，它要在抗戰的過程中確立建國的基礎，建立民生主義的經濟綱領、民主主義的理想在生產上是促進國民經濟建設，在分配上是謀財富分配均等化。合作運動在民生主義的經濟關係中，可

## 準備接受最後勝利

謝哲聲

### —三十一新年獻詞—

民國三十一年是最後勝利年。這個信念，是從五年抗戰的長期奮鬥中鍛鍊成功的，也像太平洋戰爭，必然地爆發，民主國家的聯合戰線，必然地實現，是一樣的，由預期變成了事實。

我們過去為爭取最後勝利，會付過很大的代價，現在要接受最後勝利，無疑地，還須盡更大的努力。

我們常常感覺到：在這偉大的時代中生活一年，比過通常日子十年還要費力，假如這個感覺，是在說明我們過去五年中，曾經努力的程度，那麼，我得提醒大家，從今日起，還要把這個程度提高，因為我們在今年裡，要做更多的事，並且每件事都要得有更大的成功。這不僅是主觀的要求，同時也是客觀的決定。

就本省的地位說，它是最近敵鋒的前哨。我們無論站在任何性質的崗位上，都應該有當尖兵的覺悟。——準備立刻應付任何打擊。

，皆不致使這打擊，直接影響我們既定的戰略。——肩負任務，難處是既艱，且鉅，但是我們必須以愉快的情緒，接受這個任務，因為能在偉大的時代裡，擔任最艱鉅的任務，就是最大的光榮。

合作事業的內容與實質，是大家所熟悉的。包括的說，全是由民經濟建設的基本工作。戰時的國民經濟建設工作，當然是和平時期的不同。在勝利第一的口號下，它應該朝着實現勝利的前途，用衝鋒的步調邁進，既要迅速，又要確實。具體地說，有下列幾點，值得我們特別注意：

第一、合作組織的本身，必須是一部紀律謹嚴的隊伍，要能在統一的命令下完成其任務。所以大家對於合作社的組織工作，必須在實際做工夫，不但要求形式上的嚴整合法，同時還能做到機能上能够擴大組織的力量，務求效率與動作的一致，緊張和貫徹。

以發展正常的路線，同時，合作組織也是達到民生主義社會必要的橋樑，因此，我們反過來就要理解到我們要抗戰勝利，建國成功，就一定要加速發展合作組織。抗戰決定於經濟國防的成敗，而經濟國防之成敗，又以合作事業的發展為關鍵。就是說：抗戰建築在合作事業之上，合作事業就是抗戰的基層事業。

在此光明快要實現，困難愈益加重的今天，我們要大書特書地召集全國的智力人力來發展這基層事業。

第二、要使合作社能充分表現其組織力量，必須使每一個成員都能切實互助合作，把團體的利益看成個人利益的總和，這一點，是合作社所特具的精神，假如合作社失却這種精神，就根本失却其存立的根據，所以凡經組織成立的合作社，必須不斷地訓練其成員與社員，務求其能自覺的認識個人與團體的關係，自動的負起個人對團體應負的責任。

第三、合作社是經濟弱者的組織，其發展業務的資金，在現階段，仍須仰給於國家或地方金融機關，但是我們要明白這種辦法，只是經濟政策，並非慈善事業，所以合作社貸款資金之後，必須用於能產生經濟利益的用途，否則移有用之資金，作無益之消耗，不但為戰時所不許，即平時亦復不應當。

第四、合作組織，是以發展業務實現社會的經濟利益為前提，組織成立之日，即業務開始之時，自不待說，但合作業務繁多，決標須有一定標準，在目前國際交通日趨艱難，物資供用漸頻缺絕的時候，舉凡軍需民用，必須亟謀自給。而自給之方，生產與分配等項，屬於生產方面者，如各種農工生產業，及與農工生產有關之水利、公用、保險等事業，均為合作組織所能為，屬於分配方面者，如飼銷、供給、消費，乃至調劑金融之信用業務，亦為合作組織所能辦，規模雖不必求其宏大，但分布廣泛求其普遍，必須讓民經濟有廣泛堅固的基礎，然後國家的計劃，經濟政策之實施，乃可期其暢順推行。

前述四點，如用軍事術語來說，第一是編，第二是練，第三是授子武器，第四是指揮作戰。作戰的目的，在勝利的獲取，而獲取勝利的條件，在戰略與戰術的完全配合，同時尤貴負責指揮者之能够勝任愉快。

本省進行合作事業的結果，截至三十一年十一月底止，在六十八個縣份內，已有正式登記的鄉（鎮）社九十八社，保社一千五百三十八社，專營社九百七十社，縣區聯合社各一社，假登記合作社三千三百九十九社，合計共有五千九百九十八個組織單位，社員廿五萬五千六百三十六人，這些合作組織的自籌資金（股金）已達一百九十

萬零五千零五十六元，加上廣東省銀行及中國銀行貸款四千五百八十三萬二千六百六十三元，合計為四千七百七十三萬八千七百一十九元，平均每一合作社可資運用之資金約有八千元之譜，從上列數字看來，我們可以說，這部份經濟戰的生力軍的編制是相當的龐大，武器也有相當的充實，然而我們的戰績呢？可資稱道的，實在很少，要是究起黃汗來，我們負責訓練、指揮的人，不但是應該深責，而且應該痛効。

我們並不敢把這個艱鉅的任務，看得很容易，相反的，我們是深知其難，但是我們的責任是不許可我們「知難而退」，戒慎恐懼的心理，固不可無，而勇往直前的志氣，尤不可少！

從今年起，我們應該急起直追，依照已定的計劃，把編制上的缺伍——沒有而尚未組成的各種合作社——補充足額，把每個戰鬥員訓練成熟，合理地運用武器——自籌與借入的資金——造成圓滿的戰果。我們要確實地集中一切可能運用的力量——由於堅定的信念，嚴整的組織，和正確的指導，所發揮的力量。把握着有限的時間，積極地推動起來，從每個合作社的業務數字上提出足夠接受最後勝利所需的代價。

為此最後歸頭，民族和國家有權利對每個合作者，提出這樣的 requirements，誰要企圖避免圓滿地答復這一要求的義務，實際上等於自動宣告合作的虛偽。所謂圓滿的答復，就是要把由於合作所產生的經濟效果——能够滿足軍需和民用的自給要求的事實——貢獻出來。

今後我們要拿實際貢獻做標準，去度量每個合作組織單位，尤其是我們每個負責指導者的自身。只要能拿出及格的成績來，可以說最後勝利已經到了我們的掌握。

最後，我希望大家不要把頭篇文字，看成點綴新年的吉利語，應該切切實實地把它看成檢討過去的警告，和今後努力的標誌。

# 論 合 作 金 庫

馬 景 會

(一)

合作金庫是我國新興的一種農業金融制度，其組織係根據合作社聯合社的規定，以合作社做它們的基層骨幹，並以此種合作貸款為主，其他銀行業務為輔。這種制度的發酵目的，在於是農資金的集中，建立農村「自有自營自享」的金融制度。

合作金庫需要的宣傳，在更農業金融深入鄉村，使農村資金借貸合理化，吸收民資，增加貸款資金的來源；使資金簡單，經濟，健全的供給農村，並創立農村貸款方式，使農資達到組織化，標準化。也即培養農民資金自有的經營分享的合作金融體系，它在最初成立時，由政府金融機關以及不以營利為目的之法團輔導設置，一面運用政府及金融機關的資金，有系統有組織地貸放於農民，使農村儲貸方式趨於合理，一面獎勵儲存，吸收農村游資，逐漸培養自有資金，使呆滯農村的資金，能週轉靈活，造成農村資金自給狀態，並建成成績的農業金融機構。

最初成立合作金庫的創立，始自民廿八年，總裁駐節武昌之時，由督辦制頒「湘贛區內各省合作金庫組織通則」江西四川兩省首先成立，後來農業部復公布「合作金庫規程」，農本局成立，更為積極，據前年的統計，十五省份及一市區的金庫，已達三百三十九庫，資本萬多方折金額開會，決議集資設立中央合作金庫，以促進各省

第二卷

縣合作金庫的普遍設立，去年四月，全國合作會議開會，亦有建立合作金融體系的方案，我們認為國家農業金融政策的要旨，不僅在消極的維持或因襲的實施，而應重視度的改進，與根本問題的解決。合作金庫既然有上述的重大意義，所以必能在農村金融上樹立鞏固的基礎，而貫徹政府農業金融政策的意旨。迄至今日，注重農業金融的大半，都公認合作金庫為比較合理的農業金融機構，而從事農業合作者，也漸採用合作金庫為其辦理農貸的機構。可以說今後農業金融的改進效果如何，將視合作金庫的成敗來作測定。

(二)

合作金庫的組織，實美於廿五年十二月公佈合作金庫規程，至廿七年二月經濟部又公佈修正。綜觀此項規程，金庫的組織，是以合作社及其聯合社做基礎，由縣市金庫、鄉鎮金庫或中央金庫，擴展而上，由下而上(見修正合作金庫規程第六條：「中央合作金庫由省及直隸省政院之省合作金庫暨以全國為範圍之合作社聯合社認股組織之，省合作金庫以縣市合作金庫及以省為範圍之合作社聯合社認股組織之；直隸行政院之市合作金庫及縣市合作金庫，由各該區內各州合作社及各縣社聯合社認股組織之」)金庫股本，除僅先由合作社認股外，不致之數，再由各級政府農本局農民銀行及辦理農貸各銀行暨其他不以營利為目的之法團，認購提倡，股本來補足，合作金庫最高權力機關是代表大會，其餘委員由認股的提倡機關及合作社財產選，各合作社至少有代表一人參加，代表未盡選出者監事，分別組織監事會，負責理庫務之責，選舉監事的推選上係以認購股額為比例分配，但合作社不問認股多少，至少須

佔理監事各一人；以後合作社認購股額，逐漸增加時，則理監事應當選人數亦增加，各機關銀行及法團代表當選之理事監事則比例減少。

合作金庫的資本，依規定規定，中央合作金庫資本額數至少二千五百元，其餘合作金庫則由行政院之商定，中央合作金庫資本額數至少一百萬元，縣市合作金庫額數至少二十萬元，但將合作金庫各項對合作社放款總額有不就職，可以七十五元股金為租保並向銀行質押轉放於合作社，並得以合作社之聯合社債權，向銀行抵押透支借款，並轉放於合作社，並以合作社之聯合社債權，向銀行抵押存取，借款歸還，酒兌及供應收付各項業務」。〔合規第十九條〕

從合作金融的組織來看，縣市合作金庫是合作社金融體系中最早成立的一個，其前身為農業金融合作社，即農業金融合作化的制度。金庫成立時的股金，自聯合社雖無全數認購，但認購多數，其大半數的股金，須由提倡機關認購；但合作社認購股額，以後逐年遞增，提倡機關認購的股額，即按其所增之額，按年遞減。經過相當期間，金庫股本，額滿而為合作社所有；合作金庫亦成為具有永久性的合作金融機構。

三

合作金庫數年來經各方人士的提倡，政府與金融機關的推動，  
設立者甚勤，惟合作金庫是一種新異的事業，它的演進發展，並  
合作組織和金融設施，實有息息相關。現行的合作金庫制度，本身  
極須有改進之處，尤其由新縣制實施，縣各級合作社組織推行之後，  
更現行合作金庫制度似亟待改進，使這一新的合作金融制度能够

先從金庫的立法方面說，且「縣各該合作社組織大綱」施行以後，即執行合作金庫規程，即有若干不適之點。

第一、新縣制下之各級合作社是以全員入股為原則，它將來的發展，要達到「每保一社，每戶一社員」以建立國民經濟之基層機構，而以它來做人民自己「營」的機構，便與「管」「教」「衛」三者互相聯繫配合，而成為新縣制構成的四個要素。是合作組織今後既普遍發展，社員人數自必日趨增加，合作金庫既以融通社員資本調劑合作事業盈虧為使命，那麼規制的「中央合作金庫資本股額至少一千萬元，省合作金庫應設行政院之市合作金庫至少一百萬元，縣市合作金庫至少十萬元」（現程第七條）之規定實嫌資本浮數，我們且看目前川、桂、贛、浙、魯地的縣金庫，其社員多者有餘社，每年貸款總額金在十萬元以上，放款業務發達的縣份，數額將達百萬。故此合作金庫的資本股額，亟須提高，而改為中央合資金庫的資本股金至少一萬萬元，省合作金庫的資本股額至少一千萬元，直隸行政院之市合作金庫的資本股額至少五百萬元，縣市合作金庫的資本股額至少五十萬元，在收足股金總額十份之一時，即可正式建立。<sup>2</sup>這樣纔可以形成一個揮毫力納合作金融中心機關。至農中央金庫股本額籌設，則由各鄉辦出五千萬元，中央交銀四銀行認購，次及辦國庫股本，省市縣合作金庫股本額籌設，亦照此類推；開辦各縣縣政府委鄉鎮公所為憑據整理地方公債公庫的債券，成以認購縣合作金庫股本。

第二、依三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規定：各級合作社業務分  
割制，以前七種業務分別種類的合作社，自大綱實施起各類較不  
需逾三年，在期限內不論變更之特記者應解散（大綱第十五條）茲此  
三年以後之各級專營合作組織，除必需繼續之專營合作社外，自必  
完全改組。茲後全國各地之專營信用合作社，亦必逐漸銳減，合作  
金庫規程第六條之「……直隸行政院之市合作金庫及縣市合作金庫  
由各該區域內信用合作社及各種合作社聯合社認股組織之」的規定  
是以信用合作社為金庫組織之主體，亦應修正，而改為「……直隸  
行政院之市合作金庫及縣市合作金庫由各該區域內各鄉鎮保合作社

各種專營合作社及縣聯合社認股組織之同時，規程內「……直隸行政院之市及縣市合作金庫撥放款於該區域內信用合作社及各種合作社聯合之規定，亦應改為「……直隸行政院之市及縣市合作金庫得放款於該區域內之鄉鎮保合作社及其他各種專營合作社」。這樣才適切於事實，而與縣各級合作社之組織相配合。

第五、合作金庫的業務，依規程第二十七條規定「合作金庫辦理存款借款及匯兌及代理收付各種業務，而不得為本規程規定業務外任何事業之投資」（規程第二〇條）倘若依照這一規定，合作金庫的業務範圍便頗狹窄，而在縣市金庫開業初期，大抵祇有存款放款兩種業務；然後再推廣到匯兌代理收付等項業務。因此一般金庫的業務範圍有限，危險自必甚少，有些地方的縣金庫，每不數支付營業費用，而略有虧蝕。故宜將業務範圍擴大，業務開展，金庫的存在和發展才有其前途。我們不怕合作金庫的業務過廣，懼怕它的業務打不開：因為業務範圍雖然廣大，經營時張弛放縮，權衡在我。業務範圍過大，不僅可以增加收入，支付營業費用，而且可以做到適應需要，便利社員。其實合作金庫的業務，除了上述所規定之外，可以因應環境需要，酌辦往來透支，票據貼現，儲押押酒，信託保險等銀行業務，則合作金庫的功能才可盡量發揮，而營業虧折之事，也當可免。

第四、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規定每保一社，每戶一社員，而第七條後限制保（鄉鎮社亦同）合作社非國（一）與他合作社合併（二）破產及（三）解散之命令不得解散。入社既含有強迫性質，出社亦不能自由。金庫的組織實為——合作社既然有所限制，則合作社金庫似亦應有局限制，故規模不宜增加，鄉鎮保合作社及聯合社成立後，設置加入合作金庫為社員，倘非聯合合作社合併或破產及解散之命令時，不得退股。這樣才可增強金庫社員，鞏固金庫組織，使資金通融，並促進財力產生的途徑。

再就現在合作金庫創設經營的原則上檢討更有幾點根本改變的意見，提出商榷：

第一、合作金庫的組織程序，由下而上，固屬理想。但這一理想，處我國今日資金普遍缺乏，農民經濟毫不寬裕，合作組織未能普遍健全，業務又未有大量發展的環境下，實在很難實現，即使能實現，亦必須歷時甚久。我們認為處此抗戰烽烟同時逼進，而政府復採取合作社為社會經濟基本組織的今，日需要的合作事業之推動，不應任其自然發展，而應常用政府的力量進行扶植，用金融機關的力量以輔導促進。故此合作金庫應當改變為由上而下的方式，即積極完成中央合作金庫，用強大的中央合作金庫輔導者合作金庫，以省合作金庫的力量，來輔導各縣合作金庫。這樣才能使合作金庫制度發生積極的效能，並且可以縮短合作金庫創設的過度階段，而提早達到「自有自營自享」的目標。

第二、現在各地合作金庫股金，合作社佔絕對少數，甚至有強縣金庫的十萬元股金中，合作社僅一千餘百元。我們來查各項金庫股金歷年納額動情形，可以說合作社認股額之逐年增加，輔助機關提個股本之逐年遞減的情形實在十分顯著。倘若照此現象下去，要真正達到「自有一」恐怕須待四五十年之後。所以我們認為建立合作金庫制度，對社員納認股及認股數額，必須採用強迫性質，在社員向合作社及合作社向合作金庫借款時，可規定每借一百元必須認股四元（原借款數額百分之四認股）一言元以上懷計類推。如此合作社的金庫股本，才可切實並能逐年迅速的增加，合作金庫自營自營的精神，建立合作社本身力量的途徑。

以上所論，係就現行合作金庫的立法和組織方面，提出意見商討的，擬俟異日再為文就教。

# 籌設本省合作金庫制度議

楊善植

## 一 合作金庫之意義及其功能

我國合作事業推進已達二十餘年，賴朝野人士之倡導，發展甚速，惟欲求其健全發展，合理的改進，則有待於資金之流通，是故合作金融實為合作事業之命脉。

什麼是合作金融？合作金融是反高利貸反金融資本的平民組織的金融制度，換言之，就是以合作組織為骨幹，吸收合作組織的資金來供給合作事業的資金，根據合作社法關於合作社聯合社的規定而設立的，當其具體組織時，就成為合作金庫了。論其功能有：①合作金庫為供給農工大眾比較長期及低利資金，②為謀農業金融上借貸關係之合理化和標準化，③為誘導都市游資深入農村之工具，④為獎勵農業自動之結合，⑤為培養及誘發農民之生產能力，⑥為協助政府完成地方金融制度之訛明，⑦為發展基層經濟組織之原動力，⑧為將原有典質式的高利貸的舊式金融形態改變為科學化的合作化的平民化的金融組織，乃為獎勵人民儲蓄及吸收民間資金的機構。

普通商業銀行之辦理合作貸款者，均以此法律輔導合作金庫之某項。故各省大都以輔導合作金庫為調整合作金融之唯一手段，雖在財政極度支絀之際，假不惜籌集鉅資設法促成，蓋以其係為百年大計之金融政策也。去年春各省之從事合作工作者，並有合作金庫期成會之設，與國民參政會所組織之憲政期成會相媲美，不旋踵而全國合作會議亦有建立合作金融體系之請決案，是更集各方之大成。此種促進運動之猛普，實有莫大的意義。

## 二 合作金庫的現狀

就我國合作金庫發展的過程，不過五六年，其初係於民國十四年由軍委會武昌行營啟動，頒佈「剝匪區內各省合作金庫組織通則」之法規，是為合作金庫之嚆矢，贛川兩省首先實行，初以匪禍敉平，須運用合作組織之力量來安置人民，實含有寓教濟於生產之意，嗣後由前實業部修訂為「合作金庫規程」，立法乃大備，而各

## 四 合作金庫在本省目前之需要及其改進辦法之擬議

在廣東方面，因為合作事業之發展比較各省為遲緩，為發展合作事業而產生的合作金融制度，亦未為人所注意，及至去年十二月間粵省第六次參議會，有副議長黃枯桐氏之建議「建議省政府迅速輔設省聯合作金庫以促進合作事業之發展」一案，始漸為人所注意，吾人認為粵省合作事業雖發展較遲，而合作金庫，仍有迅速建立之必要，其故有四：

一、工業建設重心之轉移 現在太平洋戰事發生，海外物資未盡供應，所有各種經軍工業所需之原料及機器，無法進入，故必須改以手工業代之，即推廣手工業最有效的方法，莫若工業合作，故以提倡鄉村工業合作，為目前最重要的政策，目標既轉移，即農貸政策亦應同時改變以貸放為手段，而代以自給自足為目的的合作金庫制度。

二、華僑匯款之中斷 粵省人民需居海外為數至夥，年中匯款歸國者，根據統計有二萬萬元。此項額額歸匯，為本省經濟之特色，所以若干縣份常有游資過剩之現象，但自太平洋戰事爆發後，僑匯必然銳減，甚至完全中斷，因為旅居海外僑胞的財產，已感受飛機大炮之威脅，生活已不暇兼顧，遑論節儲欵項匯回祖國？所以應趁目前游資尚多之時，迅速運用合作組織方法吸收之，然後再轉放於生產工作者。如此循環相因，游資不致視為投機之因素，而係為構成全民經濟組織之生產要素了。因此，宜迅速利用此大衆化的組織——合作金庫——以吸收現有社會游資誘導生產，刺激生產。

三、粵省為缺糧省份，故以增加糧食生產為主要工作，而增產之方法不一，要以動員民衆集體生產為最有據之方法，合作組織即為達成此項目的之主要手段，現在推動此種組織實在尚嫌不足，最主要的原因，是資金缺乏，及未有合理之分配。故為加緊增產工作，必須加緊組織農業生產合作組織，而資金之供給，更須適應農時

，手續更要簡便，担保更要減少，要適合上述條件，惟有平民化之合作金庫制度始可以完成此種任務。

四、本省現推行田賦征實，其手續將較規範為繁複，將來徵行糧食券尤為繁瑣，倘能利用民間接觸最多之合作金庫代理徵銷事宜，並在各鄉鎮農倉儲藏谷物，則民間餘糧，均可藉金庫之作用，以代收代儲代繳代售代放之勞；故人民獻納，可以涓滴歸公，合作金庫所存積糧，亦可轉貯於民。如此辦法，可收貨暢其流之效，此實有助於新稅制之推行。

本來，欲發展地方經濟，活潑農村資金，應以增進農工業生產及改善農工各階層生活為終極目的，因此，目前辦理合作貸款及農村貸款，都是為達成這個目的的主要手段。合作貸款是包括農業、工業、消費、公用等合作的貸款在內，而農業貸款單純是農業貸款的一部份，所以在本省方面供給農業上及合作資金的機關有兩個，一個是四行代表行的中國銀行，一個是廣東省銀行，前者貸款的區域祇有七縣，其餘都是省行貸款的區域，根據過去的統計，農村貸款額截至去年十二月份止共有三千餘萬元，已組成的合作社有六千三百餘單位，社員二十八萬餘人，這種成績當然是合作行政機關與金融機關共同努力的結果，不過原上述統計數字所得的結果，就是：①貸款數額增加的數字趕不上組社的數字；②貸款範圍及對象不能包括全部合作組織的需要，因此，其所產生比較重要而急待解決的問題，歸納之有下列幾項：

一、貸款機關與貸款額與貸款資金的安全，未能顧及農業的需要，以致貸放資金未託大量供給，故發生供求不相應的問題。

二、貸放機關沒有統一總共成的機構，貸款範圍及對象，標準

、手續、利率不一致，以致農民未能獲得真正的利益。

三、貸放機關與合作行政機關工作計劃未能配合，以致工作上

常發生分離與脫節。

四、貸放機關與合作指導機關，未能發生聯繫關係，亦無綜合組織的機構，致組社與貸款截然劃分，未能協調。

爲設法解決上述幾個問題起見，以輔設合作金庫爲最有效之方策，因爲：(一)合作金庫能統籌兼顧農民的需要，(二)在同一貿易區域，其貨放範圍，對象、標準、手續、利率可趨一致，不會有騎驛騎，重不協調的現象發生，(三)在最初輔設的期間內，也是合作行政指導金融三方面的聯合有機體，對於整個計劃業務方針，可以通盤籌劃，不致脫節，同時可以明瞭客觀的供需情形而自駕的盈虧。

或謂現在通貨過度膨脹，以致影响物價之劇烈高漲，故倡論緊縮通貨減少貨款者大不乏人。又過去辦理貸款機關，所貸放之資金，多係來自新貨幣之發行，以致農貸額愈增，貨幣發行額愈多，因而銀行常有「籌碼不足」與「法幣不同值」之現象。據專家估計，農貸總額有五份之四係來自新貨幣之發行，其餘來自社會儲蓄者只有五份之一，所以時人主張收縮通貨及信用不爲無因。但是物價上漲原因甚多，並不一定由於農貸過分擴張之結果。吾人認爲擴大農貸適

足以速激生產，現在糧食最感缺乏之時，吾人更需要擴大通貨之再生產，惟對於此種通貨之來源，吾人是希望從廣大社會之游資爲挹注，而吸收社會游資，並兼爲社會財富之吞吐循環作用之最好辦法是利用合作金庫。

除上述吸收社會游資爲金庫存款或股本之外，並須由政府及國家金融機關投資。因爲國家金融機關，係以促進生產潤滑金融，並配合政府之政策爲職志，對於地方農村金融機構之建立與扶植，實屬義不容辭，而現在辦理農貸之取償利息及手續費是農民者，實因投資方式之變更而逕向金庫取償，其保障及安全將更較前者爲穩固也。

按：本文於三十年十二月廿四日先後在龍湖中山日報社論發表，此係係編者綜合原文意見特在本刊刊出。

## 國父合作思想之研究

李敬民

國父孫中山先生的全部思想，是非常淵博精深的，不僅是繼承並科學地闡揚了中國數千年來的傳統思想，而且匯集了歐西各國二十世紀以前各種思想之大成，所以在國父思想的整體中，是包羅了全部的社會科學與全部自然科學的思想，並又經過了中西思想的溶解而自成爲一個獨特的科學系統。年來國人對於國父全部遺教作各方面獨立研究並更進一步加以闡述者，日益增多，而且極爲努力。不過，對於國父經濟思想中佔一部分地位但極基礎的合作思想底研究，尚屬少數，尤其是本黨各逐層的黨員，能够在這方面加以注意並切實力行的，也是不多。至於一般非本黨黨員的國民或各級行政人員，對於國父合作遺教的真義，能够深深體察而有效地付

諸實施的，自然更是少數。這只要舉目一看我國一般政治設施及公私經濟建設中，有許多問題本來都可以從這方面的遺教中獲得解決的方案，可是大家多是熟視無睹，並不從這部分的遺教去着想，同時又沒有想到比這部分遺教所指示的方案更好的方法，因諸各種問題仍舊沒有得到更好的解決，而事業的發展仍舊是處處發生問題與困難的。比如國人現在最感受嚴重的兩個問題，一個是因物價高漲而發生的物價平抑問題。一個是糧食調劑與生産問題，關於這兩個問題有效的解決方案，國父很早就在遺教中指示過我們，他認爲，物價平抑是應該由消費合作社去辦理，要調節糧食及增加糧食生產，便要工人同農民辦一合作社。但是現在主持島項設施的，實沒有

深切注意到，國父遺教中所指示給我們的這個有效方案的實施。而物價總是一天比一天更奇漲，糧食調劑與增產方面仍是有問題存在，在現在我們為了提請國人更警覺起見，對於國父的合作遺教，再一次的作如下的闡述：

## 一 國父的合作分類

首先我們要說的，是國父對於合作的分類。國父在「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說：「地方自治開始之大事（按即：清戶口，立機關，定地價，修道路，整荒地，設學校等），如調有成效，當逐漸推廣及其他事。此後之要事，為地方自治團體所應辦者，則『農業合作』，『工業合作』，『交易合作』，『銀行合作』，『保險合

事業，我們固可用『甲乙等經營某種事業字樣』，就是倘若經營該某種事業的人，除甲乙外，還有丙丁兩人，我們也可以用『甲乙等經營某種事業』的字樣。因此，由於一個『等』字的應用，我們對於國父究竟分合作的形式為幾種，就不便作肯定的斷語，雖然，國父在遺教中其他方面說過『消費合作社』，『工人同農民耕一合作社』，及『此等皆需組織，應做合作制度組織之。』等話，但細付這些名稱的含義，我們可以分別歸納在國父前面所指五種合作形式裏面的『交易合作』，『農業合作』，及『工業合作』中，沒有提出與前述五種合作並列作為增加合作分類的必要。

## 二 消費合作

其次，我們要說到國父所提出的消費合作的內容，國父在三民主義之民生主義的第一講中曾說：「現在世界天天進步，日日改良，像以前所講的分配之社會化，是一種新發明，這種發明叫做合作社，這種合作社是由許多工人聯合起來組織的，工人所需要的衣食飲食，如果要向商人間按買來，商人便從中取利，賺很多的錢。工人所得的物品，一定是貴很多的錢。工人因為想用賤價去得好物品，所以他們自行湊合，開一間店子。店子內所賣的貨物，都是工人所需要的，所以工人常年需要貨物，都是向自己所開的店子內去買。供給既便利，價值又便宜，到了每年年底，店中所得的盈利，便依顧主消費的多少，分派利息。這種店子分利，因為是根據於顧主消費的比例，所以就叫做消費合作社，現在美國許多銀行和生產的工廠，都是由這種消費合作社去辦理。由於這種合作社之發生，便消滅了許多商店，所以從前視此種合作社為不認重要的商店，現在會看作極有效力的組織。英國因為這組織很發達，所以國內的大商家，現在都變成了生產家。就是美國的三達火油公司，在中國雖然是一家賣火油的商店，在美國便是製造火油的生產家。其他英國的各種大商家，現在都有變成生產家的趨勢。用這種合作社來解決社會問題，雖然毫無枝節的事情，但……現在合作社發生，商人

便先消滅……在這裏，國父不僅說明了消費合作的內容，敘說了相當，相經營的方法，而且指出了下面幾件重要的事項，即：（一）消費合作社能爭兼辦銀行及生產的工廠。（二）消費合作社能解決社會問題與商人，實現分配之社會化。這都是非常真確的發下消費合作社的建議，與現在一般合你主義者的理想正相吻合。但我們為什麼要叫消費合作社來消滅商店與商人及實現「分配之社會化」呢？這是因為「分配之社會化」，便是爲了要挽救人類的消費損失，使民生生計得以實行，便非用消費合作社來實現「分配之社會化」不可，因爲「分配之社會化」，是行社會主義分配貨物」，這樣，三愛主義尤其是農業主義就容易實現了。所以，國父在民生主於同講中又說：「人類自發明了金錢，有了買賣的關係以後，一切日常消耗貨物，多是由商人間接買來，商人用極低的價錢，從生產者買得貨物，再賣到消耗者，一轉手，就勞，擴羅許多佣金。這種貨物的分配制度，可以確定是買賣制制度，也可說是商人分配制度。消耗者在這種商人分配制度之下，無形之中受很大的損失。近來研究得這種制度，可以改良，可以不必由商人分配，可以由社會組織團體來分配，或者由政府來分配。比如英國新發明的消費合作社，就是由社會團體來分配貨物。歐美各國最新的市政府，供給水電煤氣以及麵包牛奶牛油等食物，或是用政府來分配貨物。採用這種分配的新方法，便可以省去所賺的佣金，免去消費者所受的損失。就小種新分配方法的原理講，就可以說是分配之社會化，就是行動會主義者分配貨物。」這裏除了說明合作社的性質是一種社會團體及由合作社來分配貨物是一種社會主義的分配方法底意義外，並且還指示我們在分配貨物時，合作社的分配方法及政府的分配方法是可以同時並用的，因爲兩者不需同時代替商人的分配制度及省去商人所賺的佣金，而事實上，像英國的消費合作社中，對於麵包牛奶牛油等食物，是普遍的在辦理供給與分配事宜，就是對於水電與煤氣的公用事業的供給與分配，也有不少

## 三 工農合作社

再次，就是用來解決糧食問題的工人農人合作社。關於這問題，國父在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各黨員講的「國民黨黨門之法宣傳不宜專注軍事」中會說：「我們革命成功之後，要平米吃，究竟用什麼方法可以做到呢？外國人想的方法，是工人同農民合作，不要商家做經紀，賺佣金，便可省却許多消耗費，這件事是要大家去做，政府加以提倡，便容易成功，廣州此刻米貴，最大原因是商人壟斷，有中飽的弊端，便要工人同農民合作，要工人和農民知道怎樣合作，便要宣傳這個道理。現在我們的工人，大多數都是有知識的，很容易宣傳，難處是在要農民知道，米出於農業，價一元，直接可以買二十斤，間接向商家購買，用銀一元只可買米十斤，中國被商賈了一半，要米價平，便要工人同農民

，辦一合作社，用工人所做的器具，交換農民所出的米，賣去商家的中飽，那樣米價可以平，外國實行這種方法，最有成績的是英俄兩國，他們辦的合作社，大約有幾千萬人。我們如果倣照英俄兩國的方法去做，便有平米吃。工人和農民也可以多種錢，要達到這樣目的，必要有團體去做。」國父還真所說「工人同農民辦一合作社」的含義，我國合作專家王世顯先生曾有一個很正確的解釋，請看王世顯在「農業合作經營論」一書中說：「陳炯明（即國父）所說『工人同農民辦一合作社』，這一句話裏包含着很複雜的意義。第一、工人可以用消費者身分去組織消費合作社，即農民組織的生產合作社直接交易。第二、工人也可以用生產者身分去組織勞動生產合作社，與農民組織的供給合作社取得聯絡，將製造的產品，以平價售與供給合作社。第三、消費合作社與農業生產合作社，可以比直接交易更進一步，組織如上文所說的聯合批發會社，那便是工人同農民合辦一合作社了。第四、如果這個機構還要更複雜一點，便是在一個合作社裏面有工人參加做社員，也有農民參加。工人以日用品消費者與商品生產者的雙重資格參加合作社，同時農

民亦以農產品生產者與農業用品消費者的雙重資格參加此合作社，在一個合作組織之中，發生四重的經濟關係。」這就是說，國父的「工人同農民辦一合作社」的原意，是在治生產者與消費者及其生產與消費行為於一爐，而同時又兼辦生產與消費合作事業的一種組織。換句話說，這種合作社不僅是在平抑糧價和調節糧食消費的，而且是要謀糧食生產的增加。在這裏，國父是確信工人與農民同辦的合作社，是能够做到平抑糧價，使大家「有平米吃」，並進而增加糧食生產。然而，政府為實行大眾「有平米吃」而設立的各種各樣合作社，是否能真正做到平抑糧價，使大家「有平米吃」，並進而增加糧食生產，是否會達成國父這個真實的真教路去走，這做實行得有成績的方法，以迅速達到大家「有平米吃」的目的，實是一個很大的機關！

## 四 鑄業合作社

最後要說到的，是國父認為各類金屬的冶煉廠廠是應該做深合作制度去組織辦理的。國父在「鐵礦方案」四「實業計劃第六計劃第七編」裏面會說：「各種金屬之冶煉廠廠，應偏設於各礦區，使之便於各種金屬之化鍊，此等冶煉廠廠，應做合作制度組織之。當其始也，生鐵之收集，價格必廉，迨後金屬之出售，無論其在中國或外國市場，而此種冶鑄工夫，可以分享其一分之利益，用以抵償各種費用利息與冗費，其他之剩餘利益，應按各種工人之工資及各資本家所供給於鑄鍊之生鐵之多寡比例分配之。如計銷法，對於私人工之經營鑄業者，既可以資鼓勵，而工業之基礎，亦可因之以建立。但參照「設立，須依照合規之需要，由專門家以定其規模之大小，而由中央機關以管理」。」就是說，鑄產雖然是屬於國家的，但經營鑄產的方法，除了「政府公營」以外，還應該鼓勵「國民共營」的，所謂「國民共營」，是與由私人單獨經營不同的。國民共營就是由有勞力的勞動者，與有資本的資本家，大家把資本與勞力聯合起來，採做合作制度，組織一體冶鑄公司，共同去進行各種金屬或鐵產的化鍊工作，並將這類國民共營底合作冶鑄組織，普遍地分設在

各個鐵區。另外由政府或各個「國民共營」的冶鑄機關再聯合起來組成一個「中央機關」，以管理各種用合作方式組成的。「國民共營」底冶鑄機關，藉收監督，調劑，及彼此聯繫之效。如果這種冶鑄機關獲得了利益，那就更應該依照合作制度去處理，就是把所賺

的利益，除拿一部分「用以抵償各種費用利息與冗費」外，其剩餘的利潤，都應該全部拿來「按各種工人之工資並各資本家所供給於該種之多寡比例分配之」。這類盈餘分配方法，是十分符合生產合作社盈餘分配原則的。而且這個盈餘分配的方法，關係於生產事業的前途是非常重大的。因為這個盈餘分配的特別辦法，普通是生產合作社成功的主要因素，也就是「國民共營」底冶鑄機關或敗的禍端。關於這類辦法應用在農業經營上，與其說是國父對於合作制度有深透的瞭解與確信，毋寧說是國父的一種創見。因為在

國父提出這類辦法以前，世界合作運動史上還沒有把生產合作的制度應用到農業經營上的先例。直到現在，才有關於這方面的試用，如我國現在進行的工業合作運動中，就有一部分工業合作社是在奉行國父關於合作這部分的遺教，並煥發底於成，則我國抗戰勝利中的生產與分配事業，一定可以改觀許多。

幸賀 國父這一個遺教的。我們希望在這抗戰建國的時期，能將更廣泛普遍地把這個遺教有效的付諸實施。然後三民主義的實現便可又多一層保障。

## 合作事業與農村經濟

林續春

農村金融一蹶不振。抗戰以來，此種情形，更趨嚴重。據最近報告：

「復興農業生產，凡施肥，選種，改良農作方法，活潑農業金融，流通農產運銷，悉以合作社為基礎。」——總裁訓詞——合作事業在農村中的功用，這裡可約舉出幾點重要的來說。

第二、免除高利貸和中間商人的剝削——我國農民一般貧乏。

用，出最低的利息，借錢生產上所必需的資金；同時還可將辛勤所得儲蓄備用，不致因儲之商鋪，為商人轉用為高利貸之母金來剝削農民。消費主義，則可避免中間商人的從中漁利，而且得到價廉物美的好處；同時並可因此而減低商人的勢力，在我國農村更具有特殊意義。

**第二、增加農工業的生產——我國農工業的生產不足，已為衆所公認。其產生不足的原因有幾點：**①是土地的不均，而且又四分五裂，不能應用進步的機械，以減少生產成本和勞力。②是農民貧乏，缺乏農具耕畜和種籽肥料。③是資力有限，不能舉辦水利，開墾公荒，改修漁池，和農產加工等事業。合作社的生產業務，是④可採取共同的生產的方式，把分裂的土地和各農家的農具集合成起來，實行合作耕種。⑤可以借款開墾公荒私荒，興修水利，改進漁池，和加工製造農產。⑥可以改善建築於追求利潤，彼此互相剝削的現行的生產關係。⑦可以利用秋冬農隙，發展農村工業，如湖南陽武岡一帶的三十二個副式的榨油紡織的生產合作社。供給業務，則可以集資或借款，購買機器肥料，供給社員耕種。

**第三、調節產銷和增加收入——**我國通行的是普遍的小農制度，小農所生產的農產物數量不多，通常零星的少量自行出售，而且不能遠至遠地博取高價；同時又因急需現金，有先將農產預賣或抵押者，所受損失，誠屬不少。合作社的運銷業務：①可以把社員零星的少數農產物集合起來太急的預售出去銷當，即化零星的少數交易為大量的交易，以擴大交易的利益。②可以把農產直接運銷於消費市場，免受中間商人的剝削，而取得較高的價格。③可由合作社先行支付農產價值的一部，以免糶葛員農產預賣或抵押的損失。④可利用貯藏、包裝、運輸等設備，改善貿易方法，並提高農產的品質，得以改進。⑤可調節物價，使商人不能操縱居奇，而有利於物資缺乏或一時缺乏的地方。

## 最近數年來我國合作社之發展情形

| 年<br>期 | 全國社數    | 全國社員數     |
|--------|---------|-----------|
| 二十三年   | 一四〇、六四九 | 五五七、五二一   |
| 二十四年   | 二六、二二四  | 一、〇〇四、四〇二 |
| 二十五年   | 三七、三一八  | 一、六四三、六七〇 |
| 二十六年   | 四六、九八三  | 二、二三九、六三四 |
| 二十七年   | 六四、五六五  | 三、二三八、一九六 |
| 二八年    | 九一、四二六  | 四、三六六、七五八 |
| 二九年    | 一〇〇、六五九 | 四、八七九、六二六 |

全國社員由民國二十三年五十五萬七千餘人，至民國二十九年增加了四百八十七萬餘人，六七年間變達九倍之多，這突飛猛進的

生產，改變農民生活，使疲敝的農村經濟逐步復興而繁榮起來，農村經濟能夠復興而繁榮，即是抗戰力量的增強，完成「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主要使命。因為抗建的重心，是在於廣大的農村呢。

## 二 我國合作事業對於發展農村經濟的貢獻

我國合作事業推行至今，已達二十餘年；在這二十餘年當中，其推行的目的，只在力求農村經濟之發展。這是因為「合作事業為復興農村之基本工作」（蔣總裁訓詞）。自抗戰發生以後，我國為「以全力發展農村經濟，獎勵合作」（抗戰建國綱領）起見，對於合作事業的推行，更為積極。年來合作行政機構的加強，合作政策的確定，合作幹部人才的大量培植，五年合作事業計劃的頒訂，都是力求合作事業能充分發揮其效能，以使農業生產增加，農民生活改進，農村經濟繁榮。在最近幾年來，合作事業在農村中的發展，頗有突飛猛進之象。下表可以看出戰前戰後的發展情形。

情形，是說明了我國與合作社發生密切關係的農民達了四百多萬人之多。質言之，即四百多真的農民是同在合作組織，自助互助的原

則上，共謀經濟的利益與生活的改善。茲再看戰後合作貸款歷年增加的情形：

| 年別   | 貸款額            | 增加指數  |
|------|----------------|-------|
| 二十六年 | 二七、〇五五、九四八、四七  | 一〇〇   |
| 二十七年 | 六一、九九八、三四五、〇七  | 二三九   |
| 二八年  | 一一一、八九八、一五     | 四一六   |
| 二九年  | 二二九、六二四、一九四、四九 | 八、四八七 |

合作貸款在戰後增產的速度，實足驚人！這龐大的數目，都是由農貸的方式流入農村，以為發展農業生產，改善農民生活之用。其對於發展農村經濟的貢獻，是何等的重大！至於全國農業合作的業務發展情形，究是如何，現在因未有統計的數字，不能加以臆斷。可是在工業合作方面，却知道在其推進十八省成立已近三千的工合社中，社員及臨時僱工總數已逾十萬人，每日生產量則達一千餘萬尤之多。以全國而言，這數字確屬渺小，但其對於農村經濟發展的幫助，却是不少。

### 三 我國合作事業的前途

在我國合作事業推行初期，因為政府尚未特別加以注意，所有指導組織，貸放款項等工作，均由各種社會團體，自行辦理，所以發生的弊端很多。如：（一）合作社的組織目的，只在借錢，成為合信的第一名字；（二）借用合作的畸形發展；（三）信用社的放款，常被地主富農們所獨佔，往往通過他們高利貸轉給農民。迨民國十七年，各地政府對於合作事業的措置，才開始加以注意，然而民國二十九年生產社共九、〇八五社，佔總社數百分之八。七五。負責實際工作，但當我國農民智識太低，農村生產關係特別複雜，一時推育，仍感困難很多，所以連續來見顯著。但自民二十一年，尤其是抗戰以後，我國合作事業，則已隨着時代的車輪而蓬勃的發展，而轉變其本質了。民二十一年我國合作事業，還含「救濟行政」的意味；民二十四年即由「救濟意味」轉變為「地方建設之一端」；民二十九年，中央頒布了「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

| 類別   | 二十二年 | 二十三年 | 二十四年 |
|------|------|------|------|
| 信託別用 | 八〇、一 | 八二、三 | 五九、五 |
| 零售別用 | 一、三  | 〇、九  | 八、八  |
| 生產別用 | 二、〇  | 一、九  | 三、五  |
| 營利別用 | 四、八  | 〇、五  | 二、八  |
| 生產兼營 | 七、四  | 四、四  | 四、九  |
| 利潤分配 | 四、四  | 一〇、八 | 一三、八 |
| 銷售   | 一〇、〇 | 一六、七 | 一六、九 |

這是說明我國合作事業的發展。由於借用合作的逐漸減少，趨向於其他通銷、生產等合作的繼續增多。換句話說，即是我國合作社的畸形發展的偏重合作轉上適應農業生活需要的生產等合作的路子。在最近兩年，這種趨勢，更形顯著。據最近的統計（見我國合作事業統計摘要第十一表即縣級合作社業務分配表）：全國合作社民二十八年生產社共六、六九四社，佔總社數百分之八。五；民二十九年生產社共九、〇八五社，佔總社數百分之八。七五。民二十八年通銷社共一、三八三社，佔總社數百分之一。七六；民二九年則共一、〇二七社，佔總社數百分之一。九六。民二十八年消費社共四二五社，佔總社數百分之〇。五四；民二九年則共一、四六一社，佔總社數百分之一。四一。可見抗戰以來，我國合作事業的發展，已蓬勃生動的向着增加後方生產，便利特產通銷，

調節戰時消費的線上走了。最近一年來，由於「蘇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的頒布，鄉鎮級合作社紛紛成立，經營業務的逐漸擴展，

給予農村經濟發展的力量更鉅。我國合作事業前途的發展，即是農村經濟前途的發展！

## 改進本省合作事業問題的商榷

鄭存榮

### 一、導言

合作事業是偉大的經濟建設事業，也是改造社會的事業。惟其如是，所以它在任何國家，任何環境之下，都能現露它的頭角，普遍地樹立它的根基，不斷地發揮它的效能。

自「七七」事變，掀動了對日的民族抗戰以後，我最高當局即決定了「一箇抗戰一箇統一」的政策，合作事業便肩負起時代賦予它的偉大使命而進行發展國民經濟充實抗戰力量的艱苦工作。在抗戰的過程中，對於繁榮農村、調節物資、增加生產供給軍需民用等方面有了很大的責任建立了不可磨滅的功績。

隨着抗戰的發展，它在我國各省不同的環境下，以嶄新的姿態活躍在每個農村的角落裡，由於它適應時代的迫切需要，受着人們的愛護和栽培。它在惡劣的環境下從艱苦的奮鬥中蓬勃地發榮滋長起來，漸漸地由幼弱而壯大起來了。它在不斷地朝向着它的目標——為實現三民主義不斷地跑進着。

固然，我們深信合作事業有它的完美的政策，正確的目標，和偉大的使命，它的前途是光明的無可限量的，不過，我們要知道，凡是偉大的事業，一定是最艱苦的工作。合作事業在近來雖然會開放了美麗的鮮花，而它在這時期中，却不斷地遭受着風霜的侵害，和各種蠻劣勢力的摧殘，如果沒有更好的保護和栽培，它會像萎

花泡影，表現于一剎那間的。

目前，我國的合作事業，從合作社的數量來看，它發展的速度是值得我們快慰的。然而仔細點觀察，它還是有光明和黑暗的兩面，從目前推進的情況，它一方面表現得驚人的發展，同時却危機四伏。筆者踏入合作界的陣營工作有年，在工作中所體念的得失，未嘗無感觸，願將所見敘述于后，以就正于各仁人。

### 二、目前廣東合作事業的危機

據中央合作事業管理局的統計，直至去年五月底止全國十七省市共有合作社數一〇六、二五五社（註一）其中有百分之八十以上是信用合作社，生產合作社次之。全國各省市由中、中、交、農、各省政府及合作金庫貸出農資約二萬萬元，工貸一千五百萬元（註二）均以合作社為對象。論理，我國銀行合作在短短期間的努力有這麼可觀的數字，還相繼展的迅速，是很可以令我們自慰的。不過，我們從整個事業來看，它是埋伏了很大的危機的，危機在那裡呢？

第一、沒有統一的獨立的合作金融。我們打聽全國合作貸款的數字來看，截至前（廿九）年底止，全國貸出總額一五五、六三八、六六二、二〇元中，有二〇、一一四、一三五、八一元是中國銀行貸出的，有二九、〇〇七、八二九、三八元是中國銀行貸出的。有一七、二七、三六七、八七九、〇五元是各省銀行貸出的。有一七、二七

四、八三二、八五元是中央農本局貸出的。有三四、〇四二、四六五、五九元是各合作金庫貸出的。有六九五、六二一、八六元是各行政機關貸出的。有一、四〇二、二三四、二六元是各金融機關聯合貸出的。有二九、七二九、六六三、四〇元是其他各機關貨出的。（註三）由上列各數，我們可知在整個合作貸款中，由合作金庫貸出的祇佔百分之二十二而已，其餘的完全是由各銀行貸出的。由於這，便發生下列的缺點：

1. 金融機關和合作的行政機關為着各自的立場不同，目的不同（合作機關以發展合作事業為目的；金融機關以投等資金出路為目的）期望不同（合作機關希望農業發達以改造社會，金融機關希望款項好放好收）。因而工作上不能配合，工作人員為着工作的推進，常常發生不必要的磨擦，以致工作難于推進。
2. 不能適應各社業務上的需要，最貨機關的貸款，一方面以社員的需要為標準，而最要的是以社員的抵押品多寡為標準，而非完全以業務的需要和社員的信用為標準，因此，許多合作社要想擴展業務因缺乏資金而不可能。
3. 合作社設有業務。最貨機關的貸款，名目上雖然是放給合作社，而實際上是透過合作社而直接放給入社的農民，使合作社成為「合借社」，因此，各社員借到了款分到自己的在乎裡，便算了事，合作社業務在農業的意義中根本沒有這麼一回事。
4. 由於最貨機關的放款是限于季節性的，在一定的期間內同時貸出，又在一定的時間內同時收回，因此給予商人操作的好機會，商人知道銀行放款的時候，將農民所必需購買的物品（如種籽、肥料、糧食等）乘機抬高物價，及還款時，商人深知農民必須出售農產品以清還欠款，又乘機貶低產品價格，這樣一來，農民雖然是借到低利的款項，而把購入物的價值和賣出物的被貶值加上去，比借三分息還要高，農民事實上得不到農貸的實惠。

5. 最需要貸款的貧農得不到實際需要的資金來生產，而富裕的農民反可多借款子，用以轉放給貧農或用作做生意圖利，所以有些人們把物價高漲的罪名加之于合作社的身上，這樣就沒有增加生產的可能了！

6. 放款的期限太短不能適合農民的週轉。例如某農戶每年耕作，把產品賣掉，因此便不需時間須購入高價的糧食以維生活，這樣談不到改善農民的生活。

7. 農貨機關的放款對農社限于農民社員。而合作社的社員未必全都是農民，其餘的社員是與農貨無緣，這樣，其他的人（非農民）就沒有入社的興趣，同時合作社的業務也沒有發展的希望。

8. 「縣各級合作組織大綱」的規定，鄉保合作社是採用兼營制的。目前的社員除了一部份社員（農民）可以借得一些生產的資金以外，合作社要想經營他種業務，除了自集資金以外，再無可能的向銀行借款了，這樣，合作社的業務還能發展？

由於上述各點的障礙，所以到今天各地的合作社大都是徒具虛名而一籌莫展，什麼社務業務的活動，什麼增加生產改善農民生活，都是假的。政府所期望的發展農民經濟，改善農民生活，所得到的結果恰是相反，這豈是合作的本質？

**第二、社會人士對合作的認識** 我們從實際的工作中，很明顯的可以看出，「合作」兩詞字在一般民眾的腦海中，沒有什麼印象。因此便會誤解合作，懷疑合作，對合作工作人員不信任，甚至藐視合作工作者，破壞合作運動的進行。不是懷合作是抱着「無關痛癢」的觀念而滑梯抵諱，用敷衍的態度敷付合作工作者，便是放出不好的言論分化人心，陰圖破壞。

**第三、缺乏合作社的幹部** 合作社的職員，不是任何一個社員都可以勝任的。一個優良的社員，他應該具備下列的條件：①有富于公心的熱情，②有優良的品格，③有相當的學識和技術。（是

以應付增營業房清潔社務的學識技能)在合作運動的進行中，我們始處即會遇到合作社的幹部太缺乏。自然的農村社會，往往稍有智識技能的人，而又缺乏公益心，或品格不良，有優良品格和服務精神的人，又因智識技能太薄弱，不能勝任，因此，縱使指導組織有了合作社，或有了合作資金，也不能運用，一則消費合作社經營失敗的原因，泰半皆由于此。

第四、缺乏熱心合作的工作者。合作事業是一件偉大的事業，推行合作運動是艱鉅的工作。幹這種工作，並非一朝一夕即可表現，有很大的成績，同時因為它是新興的事業，一切都是沒有基礎，在工作進行中一定遭遇外力的障礙特別多，困難特別大。因此，許多合作工作者往往會感覺得做合作工作是枯燥無味的，以為發生苦悶而動搖對合作事業的信心，減低工作的效率，所以合作事業，弄來弄去都辦不出成績來。

第五、由於上述的原因，造成我國目前的合作事業徒有虛設而無靈魂，它幾乎完全如農貸機關的寄生物，它的本身缺乏了活動力，無法發揮它的效能，它的生存，它的命運，大都寄託在農貸機關的身上，一旦銀行把農貸收縮，則合作事業將隨之而烟消雲散，這是參極大的危機！

### 三 今後改進的幾點意見

合作事業是最適合于我國社會的需要，是實行三民主義最完美最完善の方策；是發展國民經濟改造社會的革命工具，惟其如是，我們對於它的推行，要堅定信仰加倍努力去克服一切的困難，排除一切障礙，發揮偉大的性能，以達到澈底實行三民主義改造社會，所以我們要：

一、迅速建立各級合作金庫 沒有獨立和統一的合作金融組織，真缺點既如上述，為合作事業起見計，建立各級的合作金庫是刻不容緩的。故今後要加強由中央而省由省屬縣的三級制合作金庫的建立：(一)中央合作金庫資金先由政府撥款一萬萬元作為中央合

作金庫的資本，不足之數得由各項銀行投資，即凡國家銀行投資于合作金融者，悉數投入中央合作金庫，統籌辦理，不得自行直接貸款給各級合作金庫，或合作社。(二)省合作金庫除由各合作聯合社優先認股外，不敷之數得由中央合作金庫，省銀行，及其他金融機關，商業團體認購接入股訂立透支合同。上述之省銀行及商業團體如投資合作金融必須悉數投入省合作金庫，由金庫貸與省合作

聯合社，不得自行舉辦農工貸款直接貸給各單位合作社。(三)縣合作金庫資金，除由縣各級合作社盡量認購股本外，不敷之數，得由省合作社委員認提借款。(四)由政府獎勵各金融機關投資合作金庫。(五)由政府制定各銀行領導建立合作金庫及獎勵辦法頒布施行。

二、普及合作教育 在施行合作教育中，一方面可以廣播合作思想，使社會人士了解合作，信仰合作，一方面可藉此以培養合作社的優良幹部和優秀的指導人員。怎樣才能普及合作教育？(一)在

中央設合作學院培植高級合作人材，在省設立合作人員訓練所(或省督幹訓團設合作班)培植中下級指導人才。在縣幹訓所設合作訓練各合作社職員，培植合作幹部人材，在區鄉舉辦合作講習會訓練社員。(二)擴大合作宣傳(1)出版定期合作刊物，(2)在各地普遍出版合作壁報，(3)在各地書寫合作標語出版合作畫報，(4)在各地兒童教育館舉辦合作講座。(5)提倡合作論文比賽(三)由政府大量翻譯合作書刊廉價出售，編訂合作教材供各訓練機關採用(四)由政府撥出固定的合作事業教育費(五)由政府通令各級政工隊社教團協助當地合作行政機關實施合作教育。(六)由政府通令各學校酌量編設合作課程。

三、提高指導人員的待遇保障其職位 過去指導人員之所以向外跑的原因，一方面由于工作難以開展，感覺得枯燥無味，同時待遇太薄，出差旅費不敷實支的應用，以致生活不能改善而發生苦悶也是最大的原因之一，所以要使其安心工作，增進工作效率，必須提高其待遇，增加出差旅費，以改善其生活，及保障其職位，使能安于本職，樂於工作。

四、迅速普遍建立各縣合作行政機構 目前當局雖確定了各級

合作的行政機構在中央社會部設合作事業管理局在省設立合作事業管理局在縣設立合作指導室，不過各縣的合作行政機構還沒有普遍設立，未能強化它的力量增進工作的效能，所以要使事業易于推進，必須迅速普遍建立各縣的合作行政機構。

五、建立各級供運機構 過去取消合作社的業務難于開展的原因，是由于沒有各級的供運機構的設立，如果有各級的供運機構來運用，則消費（或供給）合作社所需要的物品可以由供運機構大批廉價購入，可免中間商人的銀轉剝削，且可節省購運費用，減除貨物來源和購運的困難；生產合作社的產品也可委託供運機關代運代售，及代賄運費，這樣，則原料既無缺乏之虞，又可減低產品的成本，產品亦可源源而出，易于銷流。合作社的業務便可發達起來。這如芳潤的批發購買合作社，近如贛省的供運代辦所就是很好的例子。

六、嘗試設立合作事業實驗區 上面說過，因為合作事業是新興的事業，一切還沒有基礎，合作的效果未能發揮，尚未取得社會人士的信仰，所以對於推行工作，特別來得困難。今後我們不但要廣播合作思想，同時更要拿事實來表現，以取得社會上的信仰。怎樣才能表現事實呢？設立合作實驗區是最好不過的。我們要集中人力財力在實驗區內組織若干模範社使其社務能演就，業務能發達，社員對合作有認識以作其他合作社的榜樣而收事實宣傳的效果。

在上面各節，既把過去合作事業的結痂，目前合作事業的危機以及今後改進的意見詳細地敘述過了，最後我們提出兩點作為本文的結尾。

1. 在「縣各級合作組織大綱」裡很明顯的指出政府以各級合作組織為建設國民經濟的機構，其使命之重大，自不待言。今後對於合作事業的推進，絕不是訂立綱章設立機構便算了事，應該堅決地積極地坐而善轉轍起而行，才能收到完滿的效果。

2. 希望於辦理農貨的金融機關，認清合作金庫的建立，不但對於投資無碍，而且還可減去不少農貨的繁雜，節省一筆設立農貨機構的經費貸出的款，既會穩固的保障，又可收擴展合作事業的效果，一舉兩得，何樂而不為？所以我們十二萬分的希望于農貨機關積極地熱烈地踴躍投資輔設各級合作金庫。（完）

註一：據廣東合作評論羅家農的「我國現時合作金融制度的檢討」一文所發表的統計。

註二：據湖南舊月刊社出版的行健第三卷第五期丁曉華的「期合利盈表的統計」。

註三：據湖南舊月刊社出版的行健第三卷第五期丁曉華的「抗戰以來我國的合作事業」一文的統計表數字。

## 轉載

# 我國合作金融制度之研究

壽勉成

## 一 合作金融之重要

省普遍推進，已見成效，但距離吾人之理想，尚屬甚遠，為使合作事業積極推進，確實成為三民主義經濟建設之基本機構，我國合作金融之現狀，實有改進之必要，故以合作金融為合作事業之命脈，

必先使合作金融能達於合理化之境地，而後合作事業方有健全發展之可能，否則一切合作工作亦必無從盡量發揮矣。

## 二 合作金融之原則

吾人欲計劃一健全合理的金融制度，自必先檢討合作金融之原則，茲僅就其舉要大者分為七端言之：

1.適應環境 合作金融係以一般民眾之合作組織為其業務之對象，而此項對象之業務地點極其散漫，則有財產又極零什，存放數額會極參差，組織規模，必極簡單，故合作金融不獨須普遍各地，且須能適應一般民眾之極複雜參差的需要。

2.事業目標 合作金融應以政府發展合作事業之政策為政策，而不應使之偏枯，合作事業之種類甚多，舉其要者計有八種，即農業合作，工業合作，運銷合作，供給合作，消費合作，信用合作，公田合作，保險合作是。現在政府正在求各種合作事業之平衡發展，則合作金融自亦應以此為原則而經營之。

3.完整組織 合作金融既以合作組織為其重要業務之對象，則在合作組織採取混合方式之時，合作金融自亦不宜依合作業務之分類的一一分立。合作組織之重心在縣，我國縣各級合作之組織，根據縣各級組織綱要，及屬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及所謂專營合作社外，均係以鄉鎮及保甲為基礎，以達到每戶有一社員，每保有一保合作社，每鄉鎮有一鄉鎮合作社，每縣有一縣合作社聯合社為目標。此項合作社或法均係兼營，即各種合作業務，均係由各級合作社分別部門共同經營，此同一合作金融機構，亦必兼營各種合作事業之金融，方能適應事實之需要。

4.合作經營 合作事業所需要之資金，期間上頗不一致，短者數個月，長者數十年。遇其他國家，每將長期中期及短期之資金分成二種或三種金融機制分別經營，據其原因，大約在認識有先後之異，創設有遲早之別，而建議又復各有其人，初非因此三種金融依其性質然分別辦理不可。是以按之實際，表面上雖分別經營而實作事業有關之金融機能。

國際每月在一地辦事，故最近已有專設一合作銀行以兼營長期中期短期三種金融之趨勢。依理論之，祇須分別部門經營，不論性質如何不同，期限如何參差，似應仍由同一機構經營，何嘗長期與中期，中期與短期均非可以割裂劃分而有互相關係於其間。即為防止重複借款之流弊，此各種期間之借貸，亦以由同一機構辦理為是。

5.長期低利 吾人欲求社會經濟之能根本改造，決非小額之短期放款所能有濟於事。日借款之時間與數額，如不能適應事實之需要，不獨無濟於事，且易增加浪費。故在其他國家之切實欲以金融力量改進社會經濟者，每視長期中期較短期為重要，此外尤非求其利息之低微不可，否則民眾固未始無償付之能力，而生活則仍不能有顯著之改善。為符合上述各條件，合作金融之資金的來源，必不可仰給於一般銀行之存款，即以儲蓄存款而論，其時間固較長矣，而利息實太高，仍不能適應合作事業之要求。故各國合作銀行之資金，每以發行債券，指撥國庫基金，或由國家銀行在其盈餘項下撥款補助殆即以此。

6.平等互助 合作金融為整個合作運動中之一環，故合作金融之組織與經營，及其工作人員之信念，應與合作運動其他部門工作之原則與精神相一致。絕對不應以經營一般銀行之觀念與方法應用於合作金融之機關。換言之，合作金融機關亦必充份表現平等互相之精神，而後方能不失其為合作運動中之一環。

7.統一組織 全國合作金融，無論農業合作工業合作更始合作社，每鄉鎮有一鄉鎮合作社，每縣有一縣合作社聯合社為目標。此項合作社或法均係兼營，即各種合作業務，均係由各級合作社分別部門共同經營，此同一合作金融機構，亦必兼營各種合作事業之金融，方能適應事實之需要。

8.劃分任務 為便合作金融能切實適應事業需要，應將此項任務加以劃分。直接對合作事業負責者，必為一合作金融之專設機構，而間接對合作事業負責者，則任何銀行均可在內，而尤以一般國家銀行所負之責任為大，例如國家銀行對合作金融機關所發債券之承受，所有票據之貼現以及合作保險之再保險等，皆因間接對合作事業有關之金融機能。

### 三 我國合作金融之現狀

我國今日之合作金融，正在迅速演變之中，茲分一般銀行與合作金庫兩方面言之：

#### 甲、一般銀行 我國各銀行現行農貸辦法之特質有四：

1 各業銀行直接參加 我國各銀行之辦理農村合作貸款者有中國農民銀行，中國銀行，交通銀行，中央信託局，農本局，上海銀行及各省銀行；其中有政府指定為專營商業金融及國際滙兌之銀行者，有政府指定為專營信託儲蓄及保險之金融者，而乍則均品事於所謂農貸。

2 貸款種類失之偏枯 各銀行辦理之合作貸款幾無不以農村之信用合作社為其惟一對象，他如生產合作消費合作供給合作，甚少能得借款者。我國一般民眾，非大貴即小賤，故無論經營何種合作事業均不能不予以資金之接濟。今個別合作以外之事業，既未能獲得各銀行之同情，自即無法促其發展。

3 貸款方針近於消極 各銀行放款，固以顧客之存入款項為其主要來源，遂特別注重放款之安全，惟其偏重放款之安全，遂不免陷於消極的錯誤。數量之務求其少，期限之務求其短，保險之務求其確實，社員之務求其有產，皆以此為其起點。然而合作事業之實際需要，亦即因此不完全顧到，鄉鎮保甲長亦即因此而成為舉貸之居間人，貧農亦即因此而無從享受合作貸款之利益。

4 貸款破裂或破碎 各銀行既羣起參加農貸自必發生劇烈之競爭，此遂謂所謂防風制度之產生。各銀行互相劃分放款區域，彼此不得侵犯，每有將一省劃成若干放款區域，甚且有將一縣劃成若干放款區域者。此各區域之放款手續與放款條件事實上又各不相同。

乙、合作金庫 我國今日之合作金融，除各銀行直接辦理外，尚有所謂合作金庫者，其特質有四：

#### 1 由下而上進度緩慢 合作金庫根據前農業部公布之合作金庫

規程，為合作社聯合社之一環，應為合作社自管自營自享之組織。故其發展程序規定應以先有合作社然後可以有縣合作金庫，應先有縣合作金庫，然後可以有省合作金庫，有省合作金庫，然後可以有中央合作金庫。

2 各種事業相矛盾 法規精神與實際情形完全不符。因事實上各合作金庫皆係由中國農民銀行及農本局認籌提倡股本，輔導成立，合作社本身所加入之資金與主權與微乎其微，既無所謂自有，亦無所謂自營，更無所謂自享。

3 異形貸放影響事業 合作金庫之業務在法規上及事實上，幾乎完全以信用合作社為其對象。且偏重農村，錢糧農貸與合作金融為一事，發使其他各種合作事業之推進，無不受其障礙。

4 各個獨立難期健全 各縣合作金庫彼此不相聯繫，故每一個縣合作金庫勢必各求收支之能相抵。因此在放款額不能維持開支以前，則趨向於合作社之派組溢放或貸放於合作以外之事業，以博得高厚之收穫，及其放款額足以維持開支以後，則又因資金短缺而失其調劑金融之機能。

由上以觀，可知我國合作金融制度當不不合理與不健全之狀態，與前述合作金融之原則，相去蓋不可道里計，其懶散度可見，實屬刻不容緩。

自中、中、交、農、四銀行聯合辦事處成立以來，曾設置農業金融設計委員會及農業金融處，對於農貸方針及實施辦法已有所樣改進方案，惜以格於事實，尙多未體收效，然欲實現有機構中建立一完整而鞏固之合作金融制度，勢必困難重重，事倍功半，其原因有五：一、現有各銀行之合作貸款，均為體質，而今日政府所推進之合作並不限於農村，其組織分子，亦不限于農民。二、現有各行政局中國亦漸有參加工業合作貸款又消費合作貸款者，但此係農業金融以外之事。自非農業金融設計委員會及農業金融處所能取得圓滿之解決。三、各行局雖已間或辦理農貸以外之合作貸款，但如無統一機構與制度，勢必形成另一種之紛歧現象。四、今後合作社之組織，由於新耕制之推行，兼營合作社必將多於專，合作社，依合

作社業場之種類分別放款，必將倍增其困難。五、各行政局所委資金來源之限制，已往營業之習慣，合作觀念之參差，彼此利害之不同，必不能使其完全一致以創立濂既合理化之合作金融制度，故為今之計，理宜及早建立新的合作金融機構，以創造合作運動合作事業之新的生命。

#### 四 改進我國合作金融之途徑

我國合作金融改進之必要既如彼，而現行制度之不易改造又如此，則求合作金融之合理化，自非另辟建立其系統不可，茲特擬具進行辦法如左：

1. 雖持合作金庫之名稱系統，仍以各級合作金庫為合作金融之機構。按近年來縣合作金庫之設置業已逐漸普遍，且有已成立省合作金庫者，為避嫌其名義之紛更，似以保持原有名稱為較妥當。但原有合作金庫規程，亟應修訂以期與事實之需要相適應。

2. 合作金庫之擴散步驟，應由上而下，積極推行，儘先創設中央合作金庫，然後由中央合作金庫於一定期限內輔導設置省縣合作金庫，以完成合作金融之完善系統，因其如此不足以打破船堅製固之局面，加強合作金融之力量，且事實上各合作社此種向銀能力建立真正自有自營自專之金融機構，即就今日之縣合作金庫而論，亦未嘗其由上而下也。

3. 中央合作金庫之股金，定為一萬萬元，（至少五千萬元）由國庫分賄額足五千萬元，由中、中、交、農四行及其他社團認購三千萬元，餘由合作社及聯合社隨時認購，並應求其逐年增加，且得不以達一萬萬元之定額為限。

4. 中央合作金庫之營業方針，必須與中央合作主管機關之合作政策相一致，故中央合作金庫之運營要不與完全以認股與否及認股之多寡為標準。中央合作主管機關得就各項合作之機關編制指派或能請其負責人員為理監事及常務理事，其標準另定之。

5. 省縣合作金庫應分別就省縣合作行政取得密切配合。其理監

事之分配標準與中央合作金庫採取同一原則。

6. 中央合作金庫之營業，日趨與各種合作事業之需要應根據合作金融之種類，設置農業合作社工業合作供銷合作保險合作存款匯兌信託農倉技術等處分別經營。

7. 中央合作金庫為充資其運用之資金應由政府予以左列之權利：

子、中央合作金庫為發行小額及大額之債券，除普通票券外，中交農各國家銀行有承受此項債券之責任。

丑、中央合作金庫得以其票據各依其性質之屬於農業工業或商業，分別向中農、交通、中國、中央各銀行為貼現或再貼現，並得以保險單向中央信託局為再保險。

寅、中央合作金庫資金不敷週轉時，中交農四行有接濟其資金之責任。

8. 自中央合作金庫成立後，一切合作放款均應由中央合作金庫系統辦理，其他各局用於合作事業之資金，均應透過中央合作金庫，不得直接放於合作社或其聯合社，此業已貨放之款項，得委託合作金融機關代收代放之。

9. 中央合作金庫成立後，因事實上之限制，不及設置省縣合作金庫之區域，或暫設置省縣合作金庫而不及辦理全部業務之時，得依照一定原則委託其他金融機關辦理合作貸款其委託辦法另定之。

10. 中央合作金庫受中央合作主管機關之監督指揮，應即報請中央合作金庫籌備委員會負責籌備，其規程另訂之。

#### 五 實行本辦法之必要及其可能

以上為改進我國合作之要點，如能準此各點以建設我國合作金融之關係則難合作化之境界，當屬不遠。審攷各項實行任何大規模之計劃的經濟建設，必以改造合作制度為起點，且必使合作政策完全以經濟合作之政策為依據。吾於合作事業之建設，亦覺非謂此原則加以改過不可，或者以為此項改進辦法頗難實施，茲將變難各

點分別解釋於左，以示其實施之可能：

1. 合作金庫既為合作社聯合社之性質，似應由下而上，徐圖推進，且金融制度正猶建築房屋之地基，固方可建起高樓大廈。一、我國合作金融亟須統籌辦理，否則合作事業不能充分發展。二、合作社此時次無能力以建立其自有自營自享之金融機構。三、中央合作金庫之提前成立，並不妨礙下級合作金庫之向上發展。四、中央合作金庫提前成立以後，正可賴以扶植合作社本身之力量，使能逐漸建立自有自營自享之合作金庫。五、建築固重基礎，但有一部份之基礎工作，須先將上層機構完成，方能進行，另一部分基礎工作則可與上層工作同時進行。

2. 現在各銀行農貸由四聯總處統一辦理，另行成立中央合作金庫，以求統一，似無必要，但一、事實上農貸並未統一。二、合作金機並不限於農貸。三、農貸亦不以合作社為唯一對象。四、照現行辦法，即謂資金統一，並不適建立合作金融之合理體系。五、合作金融有統一必要，欲辦理保險合作，尤非有中央之合作金融機關不可。

3. 當此抗戰時期，一切應求安定，不宜多所更張。況合作社需款孔亟，若必欲於此時建立新制，勢必影響農貸之進行，反足使人失其借款之利益。但一、發展合作事業為經濟作戰計劃之一部分，故有利於合作事業之工作。二、內部之妨礙抗戰工作，為異黨份子之普遍活動，合作有制止其活動之功能，但以改善合作金融為條件。三、吾人今日不獨抗戰日須建國，故建立合作制度亦屬當務之急。四、建立新制可使其於農貸之進行，不生若何之障礙。

4. 現在辦理農貸之金融機關，已極紛歧，且彼此摩擦，今若再加一中央合作金庫，而其他各行局又並不立刻停止其農貸，勢必增加機構之紛歧與摩擦。但一、中央合作金庫之設立，即以減除紛歧為其目的之一。二、如各銀行不能照此辦法實行，紛歧即可減除。三、如因各銀行不能照此實行而發生紛歧，則其責任在彼而不在此。

5. 現在各省政府機關無不兼農貸機關發生摩擦，其原因即在中

央與地方立場之不能一致。將來中央合作金庫根據中央合作政策統一管理，與各省政府摩擦。但一、謂與行政機關與農貸機關之間之摩擦亦為提前成立中央合作金庫之一目的，因此即各省之共同要求。二、中央合作政策與各省政策並無二致。三、各級合作金庫，應與各級合作行政相配合。

6. 要照新制規定中央合作金庫之理監事不完全以認股之多少為標準，且即不認股而與事業有關亦可任為理監事，必將使銀行不願認股，但一、此之所謂銀行係指國家銀行而言，國家銀行均有發行權，其資金並非完全屬於私人，自應以政府之政策為其政策。二、各銀行以其辦理農貸之資金，經由合作金庫貸款於合作社，可使各銀行致於其事業，實于銀行有利無害。

7. 我國中央銀行股本亦僅一萬萬元，今中央合作金庫之股本亦定為一萬萬元，未免太多，政府必不允撥付。但一、一般銀行均以存款為其營業資金之主要來源，國家銀行自有發行之權，而中央合作金庫則在初成立時必不能有甚多存款，故非有較大之股本不可。二、此一萬萬元之中，國庫所撥付者僅五千萬元，且可分期撥付。三、中國庫所撥付之五千萬元，大部份係充貨放基金之用與一般行政經費之撥付不可同日而語。

8. 中央合作金庫雖定有股本一萬萬元，即為全數收齊，亦必不敢運用，但一、合作金庫尚可發行債券，此項債券如能採用小額制度，向一般社會及各合作社推銷，不難收集該成發之效。二、合作金庫可以一部分之業務據區域，依照一定辦法委託其他金融機關辦理。三、合作金庫應可向其他金融機關透支貼現或再貼現。四、各省縣人民購買債券所付之款雖未必願意全部解繳中央，但事實上并不需解繳中央，而可作為中央合作金庫加入省縣合作金庫之股本。

9. 由銀行直接放款於合作社，而不經由合作金庫轉放款之成本較低，可減輕合作社社員之負擔。如必須經過合作金庫，則合作金庫之經費，即係額外支出，加重社員之負擔，但一、合作金庫制度確立以後，銀行方面工作即可減少，故從整體金融制度觀察，決不致增加成本。二、銀行直接放款，社員所付之利息為一分二厘，經由

合作金庫放款，其利息仍為一分三厘，故以本息或增加而不影响社員者，但今年三、四合會底及負擔均在增加，祇銀制度確實合理，亦有其價值存在。四、但合作金庫為維持開支非有相當數額之放款不可，想易引起恐慌之舉動，此確為一缺點，但漫放之原因在行政與金融未盡妥善配合，然其所以不能混合仍為合作金融之未臻合理。

10、合作金庫與農業合作金庫統一辦理，則原有辦理農貸各銀行之合作人員必將因工作問題而發生反感，致使控制不易實現。但一、合作金庫仍須有人辦理，故原有辦理農貸人員，並不發生工作問題。二、將來工作開展，現有人員或可不敷支配。三、現有辦理農貸人員並完臺不認現狀為滿足，而物認有改進之必要。

和中央合作金庫即求迅捷的成立，其立場仍不能有異於現在之

各銀行，而其與合作行政方面之關係亦必不能疎忽。但一、金融與銀行固均須重視，使放款不受停滯，然立場不同，即可使態度與方法各不相同。合作金庫既完全站在合作事業之立場，其放款即應以積極與研究之態度協助合作事業之經營，然結果并不因此而影響放款之安全。二、合作行政之弱點，在使合作金融能便利合作事業之發展，故應據此而避免。

12、中央合作金庫欲在同一機構之下辦理各種合作事業及各種期國之貸款，事實上必難辦到。但一、茲係根據原副方針而言，事實上不易辦到之事，自應酌量辦理。二、合作金庫所不能辦理之事各銀行分別辦理必更不易。

(轉載自合作界通訊第六期)

## 工作報告

# 三十年度本處工作述要

編輯股

指導室，室員主任一人，指導員二人至五人。

## 二 推行縣各級合作社組織

奉為確立縣合作行政機構積極推動各級合作事業，於三十一年四月間在各縣政府設立合作指導室，計至三十年底成立有樂昌、曲江、南雄、始興、仁化、乳源、連縣、陽山、連平、和平、韶關、五華、河源、大埔、興寧、平遠、梅縣、翁源、豐順、普寧、四會、高要、鬱南、羅定、雲浮、德慶、台山、開平、恩平、茂名、信宜、吳川、翁源、防城、揭陽、韶山、連山、英德等三十八縣合作

(甲)組織地質保合作社——統計全年度指導組成標準登記之鄉合作社二〇八社，社員一三·二一〇人，社股三二·一四七股，股金一三七·七三三元；深合作社一·八〇九社，社員一三·四·一三人，社股二八五·一七二股，股金一·一八六·一九九元；鄉保社合計共組成一·九一七社。

(乙) 試組專營合作社——計全年試括舉組成南雄茶葉，仁化土紙產銷合作社參奉一社，農業生產合作社九六社，工業生產合作社一〇八社，運輸織布生產合作社二社，合共二〇五社，社員六，一二四人，社股四〇·三五六股，股金五十四元，五三元，惟工業合作社股份由各聯合作增加，並據登記未據，報無從統計列入，又因一社產銷社者規模較大，需要資金特多，而貸款機關貸款有限，故不能儘量經營。

(丙) 推行校園學校合作社——省會附近組成廣東省政府，廣東建設廳，廣東電政局，第某某集團軍總司令部，廣東省銀行，廣東委員會，廣東婦女生產工作團等消費合作社，其在辦理登記後皆有營運鐵路局，曲江縣立中學，第某某集團軍總司令部，廣東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等各機關學校消費合作社，至各鄉指導組成者則有肇慶市公務員消費合作社，河源縣三江中學及鰲魚鄉中心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等。諸多機關學校合作社，均為公務人員或學生，辦公合作社業務之經營多未詳悉，常致虧本，推行頗感窒碍。

### 三 擴大合作業務經營

(甲) 線辦信用業務並提倡節約儲金——信用合作貸款計全年共貸出額第二四，七二六，九七六元，合作社提倡節約儲金統計三十一社儲金總額達五，五三九，四〇九。

(乙) 推進產銷業務——(1) 推進墾荒種植雜糧桐油等生產業務：統計鄉鎮合作社一〇八社，農業生產合作社九六社，合共墾荒地畝二九四一畝，種植水稻小麥雜糧油桐等作物。(2) 幫助推進手工業生產業務：統計組成工藝合作社一〇八社，農業營

包括油墨、綢緞、肥皂、樟油、凍鐵、造紙、碾米、製鞋、木板、石灰、玻璃、陶器、鐵鑄等，所需資金由中國工業合作協會與廣東省銀行訂約息借貨給各社，業務頗稱發達。(3) 試辦南雄茶葉仁化土紙等特種產銷業務：統計南雄茶葉產銷社一社，年產量一萬一千五百七十八箱，均價每箱三九九十四萬六千五百二十元，仁化土紙產銷社一社，月產量九千零十箱，均價每箱七十八萬零五百元。此外由茶葉會同第四戰區經濟委員會及其他各機關團體設立本省合作社物品供銷處，以扶助合作產銷業務之發展，惟以資金僅十萬元，周轉不靈，業務發展不無困難。

(丙) 舉辦農業服務——(1) 推行機關學校合作社消費業務：各社初為業務保銷項目用必需品之購銷，其規模較大者，分設茶點部，膳食部等，經營上亦頗有成效，而各縣鄉鎮保合作社之經營消費業務者達六二四社，惟各社業務規模較小。(2) 推行各縣鄉鎮合作社供給業務：統計各縣鄉鎮合作社之經營供給業務者有五五三社，多辦理肥料種籽等之供給。

### 四 組織戰地合作工作隊

本處於三十一年十一月間成立戰地合作工作隊，下分二分隊，每分隊隊員十五人，全隊三十人，十二月初先行派赴清遠縣一帶工作，現為適應當地實際需要，以一分隊配合中國茶葉公司工作，注重於茶葉產銷社之推行，一分隊配合廣東省銀行所派之農貿員工作，從事於戰地各級合作組織之推動。

### 五 試辦縣合作金庫

原擬分期籌設曲江、連縣、南雄、樂昌、乳源、仁化、和平、

龍川等八縣合作金庫，每庫資金十萬元，該由各該縣合作社認購外餘由農貸機關及縣政府認購提倡股，惟以事屬創舉，各金融機關，未予協助，合作社本身力量尚小，實難有所成就，現經進行籌設廣東省合作金庫鋪設委員會，集合政府及各有關機關一致輔導推行。

### 六 編印合作刊物叢書

(甲) 編印刊物——①編印合作導報：經按期出版十八期，惟尚有第十、十一、十二、第十六、十七、各期合刊三期，因印刷遲緩，稿件缺乏，未能依期出版，三十一年度起將工作通訊合併編印為廣東合作通訊。(乙) 編印工作通訊：經按期出版至第廿四期，自三十一年度起將與合作導報合併編印，擴編為廣東合作通訊。

(乙) 編印合作人員手冊——經編輯完竣，正在印刷中。

### 七 推行合作社農倉

統計各地鎮保合作社兼營農倉者有四八六社，其儲押物為谷類小麥雜糧及茶木薯等。

### 八 培植合作人材

(甲) 調練合作指導人員：①選調現任合作工作之績優幹部九人分赴中央全國合作人員訓練所第六第八兩期受訓；②商由省幹訓團於該團第三期設合作班招考中等程度學員六十二名，訓練三個月，另實習一個月，結業後派充各縣合作指導員；③商由省幹訓團於該團第四期設合作高級組，選調本處現任工作成績優良人員十五名，並招考大學畢業學員十六名共卅一名，訓練一個月另實習一個月，結業後派充各縣合作指導室主任；④商由省幹訓團於該團第五期

設合作班，函考中等程度學員七十二名，訓練兩個月，實習一個月，準備三十一年一月底分派各縣充合作指導員。

(乙) 訓練合作社社職員——本年十月間奉中央核准撥給經費二萬元分別辦理戰地合作工作隊及訓練合作社社職員，就財力所及於十二月先擇定曲江樂昌連縣仁化南雄始興六縣，分區舉辦合作社社職員講習會，為期一個月，統計受訓人數合共五千餘人。

### 九 設置合作實驗區

為舉辦合作示範，特於三月調擇定曲江縣仁和鄉為合作實驗區，於短期內指導組織該區一鄉十二保社，輔導其業務發展，並請廣東省銀行儘量貸予資金以資運用。嗣又以本省合作事業頗具基礎，特由本處商請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擇定樂昌縣為合作實驗區，並由本處協助籌備定三十一年元旦成立附設幹部，由本處調用。

恭賀

新禧  
抗戰勝利

本刊同人鞠躬

報告  
視察

# 東江各縣合作事業輪廓

謝逸群

一  
概 述

我們這次出發東江，每到一縣總有許多熱心合作事業的人士，和實際參加合作運動的同賓，不斷的向我們詢問：「你們到了這麼多縣，那一縣的合作事業辦得最好？」這似乎要我評定等級似的。合作事業在廣東，沒有很久的歷史，要舉出一個合作事業的示範縣份，不是那麼容易的事，然而可以告慰熱心合作事業的諸公，和目前工作的同志們的是：本省合作事業可以說是慢慢的上了軌道，向光明的大道上邁進了！

各縣的合作事業有此種差異，有相爲因果的關係，比方以

○：：：○的合作社來說：造紙是當地的特產之一，因此熱水  
……和平……鄉一帶的造紙合銷合作，也就相當的發達。四行貸款  
○：：：○區域，農貿與合作指導工作的配合，比較上尚稱密切  
○：：：○而農貸領導工作亦比較來得切實，例如連平和平各縣，如果合作  
社沒有具備社牌帳表簿冊，錢貨機關，不許貸款。自此各該縣不會  
作社的顧客中就設的齊整，又在和平方面因有中工總會駐該所，組織了  
不少專營工合社及風琴合作社，經營火鍋，印刷等業務，在表面  
來說：合作空氣比較濃厚，而

五華……，就有點不同了，五華的農戶，定額太少，有些合作情形……的……社開了創立會，在縣核准了登記，籌足了股金，因爲月，農機械都未能貸放，打穀合作事業的發展極大，使社員對金融活潑，農田水土問題也當嚴重，一般民衆對於合作社的需要，更為迫切，社員對於合作社的知識也能粗淺的了解，當我們抽查華城鎮八十個合作社時，就有許多社員跑來聽我們講話，並盼能够協助他們解決困難，開展他們的業務。

此外還有一個興林等的灌溉生產合作社，這個組織頗為有趣。茲舉述一二，五華的河平較普遍的田畝為高，一旦山洪水漲，河堤崩坍，則一望無際的田畝，立即變成澤國，因此附近居民，為防患水災及保證耕種起見，組織一個「興圃會」即集體築堤的意思，開築堤岸，於每年秋收時，從每坵受益田畝，外圍兩行稻谷，即集起來，變成池塘，每季徵收谷石，約二百餘担，這些灌溉生產合作社，計其內金融機構有八千餘元，年之內便可以轉本利完清。

……是耕木之區，每江一帶所需求米糧，一部分便仰給龍川用糧……，根據縣長的報告，龍川自推行合作事業以來，貨物堆至一百八十萬担以上，龍川目前推行的農貿區域，僅川南一二三區，川北四五兩區，還沒有着手貸款，而龍川的特產，多數在四

此外還有一個與材料的利潤生產合作社，這個組織頗為有趣。茲舉述一二，五華的河水較普遍的田畝為高，一旦山洪水漲，河堤崩坍，則一望無際的田畝，立即變成浮島，因此附近居民，為防患水災及旱災耕種起見。組織一個「興頭會」即集體築堤的意思，所築堤計用，於每年秋收時，從每垧丈疊田畝，外圍兩行稻谷圍集起來，變成重價，每季徵收谷石，約二百餘担，這些灌漑生產合作社，計共為金融機構有八千餘元，一年之內便可以將本利完清。

○……○ 是種木之區，韓江一帶所需木材，一部分徑仰給龍川……用材……根據縣長的報告，龍川自推行合作事業以來，貨物增至一百八十萬担以上，龍川目前推行的農貿區域，僅川南一二三區，川北四五兩區，還沒有着手貨款，而龍川的特產，多數在四

五兩區，農貸機關如雲湧湧四五兩區貸款，則對龍川農村建設的貢獻，必更為可觀，在一個縣份，能够貸出二百萬元以上的農貸，龍川恐莫是第一個，龍川的高利資本極盛，平常老百姓對「財主佬」的借款，大都以谷石計算，今年借貸金百元，明年乍要付谷二石，以錢抵折算母利至少相等，在這高利貸壓迫之下，農貸要還貸款，購買肥料種子，以增加糧食生產，勢有所不能，因爲多投資本所得的增產價值，尚不能抵償貸款應付的高利，所以高利貸阻礙農業生產更甚，而爲更大！自動的龍川農貸，居然貸出兩百多萬，銀形中已打倒兩百多萬的高利貸，同時還可以增加三十萬担以上的糧食增產，這不能不說是政府推行合作與農貸事業的功效。

○……與寧……○ 有相當的發達，尤其是布業，我們走過附城各鄉的每家每戶，總可以看見有幾部機械，和幾個女人在那裏工織……○ 紡織，照這樣的環境觀察起來，組織紗線生產合作社或聯合社專門辦理供給運銷的業務，大有發展的可能。可是工業貸款要通過工合，而與寧又沒有工合事務所，因此與寧的織布生產合作社，就在畸形的情況下停止了，照舊行貸款的規定，農村副業可以貸款，而與寧的織布就是不折不扣的農村副業，希望該縣負責當局，據理向農機部門爭，以免成合作事業的偉大使命。

○……梅縣……○ 是純粹消費的城市，消費合作事業，比較容易發展，近幾年來，因米荒嚴重，當地居民已注重開墾荒水利地，工程浩大，灌溉田畝的逐漸擴大，頗為可觀，以一個合作社，向金融機關借五十萬元以上的貸款，經營一處專門的業務，在全國可是第一個，以一個溉灌生產合作社，能管溉灌幾萬畝的田地，亦不可多得，爲着韓江東江一帶的開闢水利着想，這個示範的灌溉生產合作社，是亟需扶植的，梅縣的工業生產合作事業也相當發達，尤其是潮陽義民退居梅縣者所組織之機器抽紗等工業生產合作社，更是適應抗建時代的需要。

○……「抽紗」這個手工業，在國內似乎不太被人重視的工藝，然而爲博取外匯，抽紗工人出了相當的力量，中國的抽紗工廠都特別的

美觀，工作又精細，價錢又低廉，外國人的住宅、客廳，都喜歡用作裝飾。潮屬的女紅，素來是很負盛名的，故遠踐踏了潮汕，一般不願做亡國奴的潮陽人民，於強暴痛苦中遷移到後方來，繼續擔任爲國家等級外匯的抽紗工作，這種精神，很值得我們敬佩的，希望地方政府，盡量的扶植其發展，同時還希望該地的抽紗生產合作社員，負起教學的責任，更希望一帶的婦女多能普遍的學習，成爲農村婦女的副業，以改善當地的國民經濟。

○……陽江……○ 是變更接近設區而沒有治區的最大均縣份，全縣有八十一鄉鎮，一千二百餘村，人口一百萬以上，面積的廣大，土地的肥沃，農產品的豐富，在那足以使人頌揚的，該縣的林縣委推行「三一運動」，頗重視合作事業的進行，當地已有優良的環境，論理合作事業必有蓬勃的發展，然以指導工作開始不久，人力尚未盡充實，農貸資額又不涉農業的需求，尤其農業工作站尚沒有設立，所幸農業事業未見大敗，如果各方工作開展起來，密切配合實施，則陽江自然條件之優美，短時間內，便可以建設一席農業實驗場起來，是毫無疑義的。

○……普寧……○ 該地的合作事業較為容易發展，○該縣的丘陵平原，土壤不甚肥沃，但耕種保育工作，亦頗為重要，該地的合作者事業的確重要，而合作指導員落鄉工作，亦需得鄉鎮保育之協助，○該縣的鄉鎮保育合作社社址，多在鄉鎮保公所內，社會因此亦易求齊整，○該地的居民，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是農業，合作社向金融機關所借得的貸款，多有渠網運用，經營各種業務，周進行顧顧的，用不着以寄生的款額交給社員，而合作社可以適用大批的資金，購買肥料種子，分發社員，同時還可以舉辦消費運銷等業務，因爲大家都是同類的生產者，供求也有同樣的需要，這樣的集體行動，對於組織互聯合作社、縣聯合社有很大的助力。

○……大埔……○ 至今還不能長養菜，這是很可惜的一件事！查該縣山多田少，粮食缺乏，墾荒與水利均須要通用合作社方

○……合作事業……○ 因爲缺少了農貨的配合作用，受着先天不足的影響，

式來解決，現有二十幾個合作社中，有一個全用自己消費金去經營消費業務，或續頗有利觀，可惜因爲時間關係，而該社又距離太遠，無法前往實地觀察其內容。

此外高坡瓷器，亦爲該縣特產，因資金與銷路關係，尙無法組織產銷合作，促其發展。

○……○ 豐順，同樣的受地理環境的限制，連平的經濟重心在印……○ 豐順…… 忠信，豐順的經濟重心在湯坑，因爲這個關係，縣城附近，很是冷落，亦無農工機關或其他金融組織的仔細，影響到合作事業的進步頗大，處是項次即該縣觀察，斟酌需要與農貨錢糧商洽，分別在該縣設立分金庫，以利修建事業之推行，同時又請銀行增派農貢人員，努力推行合作事業，又應農民謀利之需要。連平豐順兩縣多山，番荒木材及日用消耗品有賴于開發，以連平來說，令乍社專營墾荒，或采今作社社員墾荒，爲數不少，可惜當地的合作指導人員，沒有把專營社或社員墾荒政策，作詳細的統計。至於推動各耕合、指導人員亦盡了相當的責任，根據我們實際的調查，忠信附近約下莞鄉第一保保長何貴洲，自動開墾荒地達五十餘畝，種植雜糧，年約出售二千元，他還計劃在他的住家前面的小溪，利用勞工的辦法，在春水未漲以前，把他築成堅固的堤岸，使附近幾百畝的荒地，變成肥美的良田，這位保長的工作計劃，如熱心社會公益事業的熱情，够使人佩服，他是下莞鄉第一保合作社的理事主席，當我們抽查他的帳表簿冊時，他很有樣樣的把公文箱拿出，帳表，簿冊一一齊備，而該社自集的股金三百八十餘元，都鉅明細的記載貨與某某社員，像這樣有條理有計劃的理事主席，實屬難得，可爲各鄉保合作社效法的，這個保社的公文箱帳表簿冊都是合作指導員會同農貨錢糧統一審覈的，此容方面亦甚齊整。

○……○ 是劉故專員志陸推行「三山」運動和劉縣長禹論推行「木薯乾」運動的發祥地，該縣的種植木薯，真的成了運動木薯乾，豐順本來缺少二三個月的糧食，現在居然可以動輒自給自足了，這不能不歸功於提倡木薯運動者。

○……○ 福縣的合作事業推行，還算順利，合作指導員和農貨錢糧技術人員，工作聯繫頗為密切，平遠的穆縣長翁源……對合作運動甚重視，可惜平遠和翁源縣地方財政都非常短絀，不免影响到農村經濟建設事業的推進。

根據平遠指導員報告，該縣車干鄉，鄉保合作社辦理比較完善，業務有相當的開展，然我們因限於時間關係，未能赴該鄉考察，但曾經抽查過的合作社，社容尚相當的齊整，仁居鄉第二保合作社，向省行借到三四千元的貨款，由理事會幾個人去經營供給和消費業務，理事會負責已入，弊端極易發生，甚願該縣的合作指導人員，注意經常的監查，扶植其正常的供給消費合作業務的發展。

翁源的農村經濟情形，一般的來說：都算不壞，而米糧和物價的便宜，在廣東是不可多得的縣份，我們當時落鄉抽查過幾個合作社，可惜恰值歲歉，理監事的負責人都趕墟去了，未得詳細的調查，其中有些特殊的地方，就是合作社法令和社員借款的明細表，都有公佈出來給大家查看，像這樣的公佈借款的名單，可以減少理事會幾個包攬借款的弊端。

各縣進行合作事業，優良的環境，和特殊的情形，大致說了一個輪廓，而優點缺點亦不妨提出檢討，以便共謀策進！

## 二 優缺點的檢討

### 甲、關於優點方面：

(1) 工作人員大都勤奮努力，三十年度所規定之施政計劃，大致都細切實推動，甚至有不少月份超過原定計劃之限度，這是一種很好的成績表現，尤其是合作運動配合本省施政中心工作，推行糧食增產與水利墾荒更有成效，此外民衆組訓與社會福利事業，亦多因合作事業之推行而得到良好的影響。

(2) 合作指導人員，與農貨人員，農業工作站人員，大都能保持密切的聯繫，相互配合推動工作，鄉頭保地方自治組織與合作

經濟組織之關係已日益密切，合作指導人員對各級教育機關亦頗充分。但（3）指導人員，雖受物價高漲的影響，出差旅費的緊縮，然而生活方面表現消極懶散或自尋自樂的，尚屬罕見，而指導人員對合作事業具有堅決的信念者却不少。

### 乙、關於缺點方面：

（1）已經核名登記之合作社，頗多積壓，並未能依期呈報。

（2）有些合作社對社容社址，殊欠整飾，而帳本簿冊鈐記之保管、社牌之懸掛亦不講求。

（3）合作教育與宣傳尚有待于積極之推行。

（4）合作社業務尚須力促其平衡之發展，尤其是特產產銷之水

利與荒蕪事營社，須注意求其發展。

（5）合作事業及有關事實之調查統計尚須力求充實可靠。

（6）合作指導人員落伍，精神須更求緊張與合作社及社員之接觸須更加密切，工作之推行策略上與步驟上須要求配合。

### 三、雜感

○……合……事業……  
是新興的事業，尚有待於積極的開發，能有這樣的成績，不能不算是相當的成效，在大多數人不了解合作事業究竟是甚麼東西的今日，尚有推動任務的工作人員、宣傳和教育，確有相當的重要性，在一縣當中，若僅靠幾個工作人員去鼓動濃厚的合作空氣，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們要怎樣的抓住工作重心，對民眾和社員們要怎樣的宣傳和教育，很值得我們去研究！宣傳工作大致可分為兩部：

#### ①直接宣傳

直接宣傳，以口頭宣傳為最主要，如鄉村的智識份子，中心小學，保國文學校，熱心社會公益事業的地方人士，都是宣傳和教育的最好對象，合作指導員，如能充分的利用這一批人去推動工作，

則力量較大，收效極易。  
間接宣傳，如標語、畫文等，以上幾種宣傳方式，似乎是一些印樣，此後有人說起「合作社」三個字，總不會覺得陌生的，最低限度，也會引起好奇心注意到合作社是怎樣的一個東西。在宣傳和推動的時候，通過大道的標語，繪畫壁報等一類的宣傳，固然需要，而大鄉鎮的合作示範社，更不能減少，合作事業的宣傳，和政治工作上的宣傳，有些不同的地方，前者是有形的，有實質的表現，可以兌現的，而政治工作則屬於無形的，不易觀察出宣傳所給予人們的實益在那裡。  
此外和宣傳教育有關的社容社址，也是相當重要，比方說：一個經營某項業務的商店，姑不論這間商店是否賺錢，但是擺擺門面架子的招牌，不能不具備，合作社的社容最好全縣一律以示齊整，「社容」正和一個人穿衣服一樣，儀容不整，要說他是滿腹經綸，總有人不會相信，何況合作社是法定的團體經營生意的機關，尤其不可忽略社容。  
訓練社職員，使其對於合作事業能够認識，也是極重要的工作，假如一個社員，參加了合作社，尚不能了解加入合作社所為何事，還不能不為合作教育的失敗，目前的合作組織，一般人只認為是借錢的機構，形成了一個「合借」—「合還」的團體，確有待以糾正的必要，合作社社員，為什麼要向合作社借款？借到了款應該運用到什麼地方？參加了合作社有什麼好處？這都是社員們應有的最低的認識，如果社員參加了合作社還是糊糊塗塗明其妙的話，那就不免辜負了政府輔導農貨和推動合作事業的本意，也和本處處長所提示的三個根本信念，和兩項特殊需要的主旨太相違背。

所謂三個根本信念：

（1）以合作運動健全基層機構，完成地方自治。

(2) 以合作運動推廣農業，建設農村。  
 (3) 以合作運動發展國民經濟，確立民生主義之經濟體系。

以上三點是本刊推動合作的根本信念，此外還有本省推動合作運動的兩個特殊需要：

(1) 發展本省農工生產事業，扶植自力之更生。

## 工作園地

# 合作事業在和平西北的一角——熱水鄉

冠文

分段三點來說：

這裡——熱水鄉，是一個長形的鄉村，週圍環繞着高山，在鄉的熱水街背風的河中，有幾處湧來九十度的熱水：所以熱水鄉的名字是這樣定下的。熱水鄉是居東江上流，和平西北的一角，也就是連和（連平、和平）交界處著名九連山下的一隅，它擁有五千四百多的人口，三千五百六十九畝的新耕地面積，以及廣大的竹山，除外有滿佈着九連山附近的茶葉、茶油、桐、杉木、香樟等的產地，

現在來計每年至少可產六千五百担的紙類，八千五百斤的桐油，一萬一千斤的茶葉，一千五百斤的香樟，五千斤的茶油，和七萬五千株的杉木。這些產品是要銷到廣州香港等地去，照時價計較很顯得也值八十三萬七千多冗的。佔全縣各鄉產品的第一位，因此那裡的農民除耕作外，全部工作是從事副業的發展，所以民性很高堅忍、耐勞，熱情而樸素的。不過在那崇山峻嶺的地方，只有一來自九連山的山河，可通木排送老遠，其餘一切的運輸，都費很大的人力牽挑，這不可。這是對他們生產運銷很大的打擊。

這是合作事業的施行，已有二年多的歷史，現在把推進的情勢

(2) 推行農地合作，實行對敵經濟反封鎖。

合作運動的最高理想，不特社員日常生活應與合作社發生密切的聯繫，而且對於三民主義可行，以大同世界的實現，更為重大的使命，還是有待於合作工作的同志們去努力完成的！

分段三點來說：

① 工合是推行最早的。廿八年五月和平工會事務所，首創組織個組造紙合作社，利用他們個人零星的造紙原料與勞力，加以組織，及技術上的指導，資金上的擴充，以後逐漸發展到燒炭、磚瓦、伐木、鍛鐵、等合作社，社員一百三十五人，目前正訓練技術人員，加強技術上的改良，將來的發展是很有可觀的。

② 省行辦理農貸。廿九年三月間，廣東省銀行在這裡辦理農貸，那時合作與農貸是包辦在農貸自身上的，所辦理的信用合作社，也不過做了款就算了事，所有的合作社，沒有辦理登記，等到還款後，就無形中解散，其次放款的時間，僅以六個月為期，因此有好些農戶都想借此低利本錢，生產些東西賺點高價錢，誰知時局的短促，產品反自動地押給人家去還債。不過這裡的農業合作就是在這個時候萌芽了。農村經濟確實繁榮了不少，計省行共組了十一個村社（後來無形中解散）社員三百三十一人。

③ 縣各級合作的推行。廿九年十月間我們在這裡，個組鄉保會

作社，因為農民過去對合作已有了相當的認識，所以當時保社的提倡，很快地把全鄉十二個保都組起合作社來，社員九百七十九人，佔了全鄉十分九的戶口總數。在去年三月間又成立了一個鄉合作社，資金目前不過一萬一千多元，先行開始消費業務，然後擴充資金，經營運銷、儲用、貯倉等，這一鄉社的成立，得了全鄉農民擁護，將來的發展，是很有把握的。

現在熱水，已算完成了一鄉合作的組織，但是要健全發展，正

## 龍川合作事業的過去與未來

均 壽

時光過得很快，轉瞬又已一載。值此歲序更新，我們對於過去一年來的工作，照有一番檢討，藉以策動將來。

龍川位於東江上流，土地肥沃，物產以穀米為最多，民性純樸，居民多以農為業。抗戰軍興後，沿海各埠被敵封鎖，交通阻梗，以致農村經濟枯竭。為着活躍的農村經濟，增加糧食生產，改善人民生活，龍川的合作事業，于二十九年九月間展開了。經過了一年多合作同人努力的結果，組成信用合作社一百所，鄉鎮合作社一所，保合作社十四所，共計社員一三、三四三人，社股一七、二〇七股，股金總額一二〇、一五一元。卅年度二百萬元的貸款額，不到一年的時間，放出的數目已超過了數十萬元，這些放出的款項，直接間接多用在增加糧食生產方面，尤以十四個生產合作社，不斷的在開墾荒地，興辦水利，將來成績定有可觀。

趁着今後的努力，總之這裡的合作事業前途，是充滿着曙光；預祝的農村是朝向康莊大道前進。在這「民衆重于士兵」，「後方重於前方」的時候，正要我合作工作同志們把純潔的農民加以組織，訓練利用合作方式，來提高每一個農民的文化水準，使農民的生活合理化，增加生產，活躍農村金融，奠定抗建基礎，配合新縣制，實現管、教、養、衛，完成地方自治。

可是我們的工作地區，只有第一二三各區，還有四五兩區，因為工作人員缺乏，還沒有推進，這不能算非缺點。

我們籌措健全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從今年起把所有單營信用合作社，逐漸指導改組合併為鄉鎮供合作社。本縣荒地尚多，我們應盡量運用合作社的力量，予以開墾。水利方面的，過去限于人力財力不能舉辦者，亦適用合作社組織，儘量與辦，務求能增加生產，改善農民生活。第四五兩區需要合作社的組織，亦甚迫切，如第四區的陶器木材，第五區的造纸，都可用合作社的組織加以發展的。

本縣實行新縣制後，各種建設均有進展，為着促進地方自治，達成「管」「教」「養」「衛」的目的，今後我們合作工作的人，應有最大的努力始能成功。

**公牘**

奉轉發廣東省棉毛業生產獎勵暫行辦法

一份電仰知照并轉飭各指導員知照由

(三十年十二月曲合業字第六七三六號代電)

此令

各縣政府合作指導室派駐各縣主任指導員：現奉桂政廳本年十

二月十日韶建四賈字第4908號訓令開：「現奉廣東省政府本年十二月三日韶建四賈字第73146號訓令開：「查關於南嶺黨政軍會議決議請獎勵并改進棉紗布疋及毛織品料之生產以利實案

當經飭據本府建設廳擬具廣東省棉毛業生產獎勵暫行辦法并提交本府第九屆委員會第二七七次會議決議照原案修正公佈施行在案除佈告及分令外合行檢發上項辦法令仰知照并轉飭知照及由各縣局佈告通知為要等因計附廣東省棉毛業生產獎勵辦法六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辦法一份令仰知照并飭閱知照」等因計附發廣東省棉毛業生產獎勵辦法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將原辦法附發電仰知照。曲長謝寶聲副處長馬景曾亥刻五印 附發廣東省棉毛業生產獎勵暫行辦法一份。(見法規欄)

令知關於鄉鎮保合作社社名在章程社牌

圖記條款上應否標明保證責任一案仰

知照由(三十年十二月曲合社字第六七五二號訓令

各縣政府合作指導室)(不另行文)

現奉

社會部合作事業管理局本年十二月四日台二字第二三二三號代電開

附發四聯總處採購新縣制各級合作社農業暫行辦法一份(見法規欄)

：「淮潤南省建設廳本年十一月十六日未號合字第八二八號公函以轉發湖南省建設廳合作事業辦事處呈請解釋新縣保合作社社名在章程社牌圖記係職上標否並明保證責任一案駁回復等由查此項合作社除章程中應規定保證責任及保證金額外其他如社牌圖記條款等均無廢于社名中標明保證責任字樣特函復湖南省建設廳外相應電諸查照轉訪知照為荷」等因；奉此，除分別函令外，合行令仰知照

抄發四聯總處推行新縣制各級合作社農貨暫行辦法令仰遵照由(三十一年一月曲合業字第六九五六號訓令駐各縣合作指導人員)

此令

現奉

廣東省政府三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韶桂合業字第七三三二二號代電開「案准中中至農四行聯合辦事處三十一年十一月廿五日第一九五二五號函開本總處為督促各行局農貨業務便與合新縣制各級合作社組織之推進起見茲訂定「四聯總處推進新縣制各級合作社農貨暫行辦法經各縣社會之同意並經本總處辦事處會議修改通過嗣後各行局對於實施「縣各級合作社組織之綱」縣份新設或改組之各級合作社辦理發行權依照本辦法辦理陳報行政院並分行外相應檢同前項辦法一份函請全照飭知照為荷」等因計附四聯總處推進新縣制各級合作社農業暫行辦法一份准此自當照辦除分電外合用該項辦法電發仰即知照等因。附發四聯總處推行新縣制各級合作社農業暫行辦法一份奉此合將該辦法抄發仰即遵照。

此令

**抄發廣東省農貸機關經收農貸增息辦法  
令仰遵照由（三十一年一月曲合業字第六九五七號  
訓令駐各縣合作指導人員）**

現奉

廣東省建設廳發下 廣東省政府三十年十二月廿五日韶建合業字第七三三二三號代電開「深據本府建設廳廣東省銀行本年十月八日韶建合業字第二三六〇號會呈遵照 行政院頒發增加各省合作行政經營辦法擬具廣東省農貸機關經收農貸增息辦法請經核備案等情當即  
審查意見辦理分別函電外合將該項增息辦法電發仰卽知照等 因計附據廣東省農機局經收農貸增息辦法一份奉此合將該項辦法抄發  
仰卽知照。

此令

附發廣東省農貸機關經收農貸增息辦法一份（見法規欄）

**法規**

廣東省棉毛業生產獎勵暫行辦法  
(三十年十二月三日省政府公佈)

第一條 廣東省政府為獎勵本省棉毛業之發展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稱棉毛業謂左列各業：

一、棉植業

二、毛織用畜牧業

三、棉毛織品製造業

四、作業貸予金。

五、相助金。

**第五條**

經營棉毛業有左列成績之一者得呈由當地縣市政府轉請省級政府左列規定的給補助金：

一、凡依本辦法第三條規定請得作業貸予金者得請求酌給貸款利息百分之二十五至八十補助金以三年為限。

二、凡育成新棉種經專家審查試種後其產量確較普通種增加百分之五以上或品質特殊優異者得請求給予五百元至一千元之研究補助金。

三、凡改良毛織用畜類之毛質或育成毛織用新畜種經審定認為成績優異者得請求給予五百元至一千元之研究補助金。

四、凡將前兩款之優良種給予農民養殖棉種三百市斤羊一百頭或兔三百頭以上者得請求酌給其價額百分之十五至三十研究補助金。

五、凡棉毛織品製造廠之出品經審定認為品質優美者得請求給予二百元至一千元之研究補助金。

**第六條**

本辦法第五條之補助金由省政府建設廳費項下發給其全年補助金額以十萬元為限。

經營棉毛業者得呈由當地縣市政府轉請建設廳予以技術上之指導並得向建設廳農林局駐在當地之農業工作站申請就近予以技術上之協助。

從事棉毛業之工作人員有特殊勞績者得呈由各當地縣

- 三、技術協助。  
四、獎狀。

**第七條**

經營棉毛業資金在一萬元以上者得向廣東省銀行申請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以下之作業貸予金惟須提供相當擔保及負擔相當利息其詳細辦法由廣東省銀行另定之已依中央或本省法令申請貸金者不得再申請同項之作業貸予金（請得作業貸予金者應呈由當地縣市政府轉呈建設廳轉報省政府備查）。

市政府轉呈建設廳轉呈省政府核准發給獎狀。

第九條 凡以詐偽方法瞞説貸予金或補助金者應即追繳已付款項及利息并依本懲戒。

第十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改之。

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公佈日施行。

## 四聯總處推進新縣制各級合作社農貨暫行辦法

一、四縣總處為督促各行局農貨業務配合新縣制各級合作社組織之推進起見特訂定本辦法。

二、凡依照新縣制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改組或新設之合作社及聯合社因農業資金之需要得依照本辦法之規定向各該區域之農貨承放行局申請借款。

各行局對新縣制合作社貸款應根據合作社之需要及組織是否健全以為核收與否標準但未經合作指導機關之證明介紹而行局農貨人員復查認為尚有問題者暫時均不許貸放。

三、新縣制各級合作社之借款由直接同承行局或其所輔導之縣合作金庫監督委託辦理經辦申指但原有合作社在未改組以前應清償其債務凡已改組成立而債務尚未清償者應從速清理其債務俟債務清償後再行申請借款。

四、新縣制各級合作社申請貸款之種類視其實際經營之信用生產供給與銷售及保險等項業務而定但保合作社初成立時貸款暫以不超過兩種業務為限。

五、貸款手續依四聯總處所訂各行局辦理農貨手續暫行辦法之規定辦理。

六、各項貸款之用途限額期限及保證等項均依四聯總處所訂各項農貸總則之規定辦理但新縣制各級合作社之貸款總額除以實物為抵押或擔保者外借用貸款以不超過合作社所負責任為準並已列入。

聯合社者並應以減去其對上級社所負保證責任金額後之餘額為

限。合作社所負保證責任應參照當地情形根據一般社員經濟能力嚴格規定各社信用貸款額最高不得超過社員認購股本總額之五倍。

七、新縣制各級聯合合作社依本辦法第四條之規定按照手續隨時申請各種業務所需之貸款但在同一區域內有與兼營合作社業務完全相同之專營合作社設立時兼營合作社部不得作兩種業務之借款。

八、新縣制合作社申請借款以其直接經營業務所需之資金為限其社員社各自分別經營業務所需之資金仍由各該社直接申借。

九、保或鄉鎮合作社為其各部門所借借款中經指定為信用部門貸放貸款方式按社員個人實際需要分別貸予各社員於辦理此項社員個人信用貸款時應由承貸行局派員或委託合社指導員或上級合作社代表辦理貸款。

十、凡向承貸行局申借貸款之新縣制經營合作社分部經營業務會計應予獨立以便分別稽核各部業務之盈虧并據以改進其業務但合作社對承貸行局之全部債務負有整體之償還責任不以一部業務之虧損而影響償還。

十一、新縣制各級合作社向承貸行局所借款項應完全用於申請借款時所指定之各該業務除事前商得承貸行局之同意外不得互為移用。

十二、各承貸行局於貸款前或貸款後得隨時派員前往各該借款之新縣制合作社調查其財務業務并稽核賬目檢查財產狀況查驗担保變動情形及借款之支配與用途等如發現其有不當情事應隨時洽請合作社主管機關如質疑並必要時并得追還原貸款本息之一部或全部。

十三、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四聯總處所訂各種農貨章程之規定辦理。

十四、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四聯總處所訂各種農貨章程之規定辦理。

陳報行政院備案。

## 廣東省農貸機關經收農貸增息辦法

省政府第九屆委員會第二七四次會議通過

一、賦東省農貸機關為協助廣東省建設局合作事業管理局（以下簡稱合管處）推進合作事業補助各縣行政經費起見特依據行政院頒增加各省合作行政經費辦法之規定訂定本辦法

二、自中華民國三十年三月一日起凡新放農村貸款（簡稱農貸）一律增收利息一厘

三、增收利息之手續由農貸機關于收清借款本息內照數扣除另存儲并按月將經收及存儲數目列表函知合管處其方式另定之

四、前條增收之存款戶名定為「廣東省某某縣合作行政補助費」以活期往來存款存儲于農貸機關或其分支行處經合管處處長及農貸機關或其分支行處經辦主任之印鑑支取之惟其收支數目仍應即時報基金處彙報審政府核備

五、增收利息用款規定如下

(1) 各縣辦理農貸增收之利息以用於各該縣為原則

(2) 此項增收利息得充作增加合作指導人員之用其人選應由當地合作社代表選擇之但必要時得徵先就當地合作社之職員社員及其優秀子弟或其他適當人員中選拔之

(3) 此項增收利息得撥充訓練當地合作社職員之用

(4) 此項增收利息如遇現項開支尚有餘額時可由合管處商得農貸機關同意後充印製各縣合作社應用書表等冊之用

(5) 其他經合管處徵得農貸機關同意之合作事業經費

六、合管處動用此項增收利息時應依據事先商同農貸機關訂定之預算計劃動支其預算計劃另定之

前項預算計劃應呈報省政府核准後始得動支

七、本辦法由合管處及農貸機關分別呈奉上級機關備案後施行

## 附錄

廣東省建設局 合作指導人員工作報告造報須知  
合作事業管理局

(甲) 報告書表種類

(乙) 工作旬報  
(三) 組社月報表

(二) 工作旬報  
(三) 工作季報  
(四) 年度工作總報告書

二、合作指導室主任主任合作指導員應造具之報告：

- (一) 工作月報
- (二) 合作社業務概況月報表
- (三) 工作季報
- (四) 年度工作總報告書

### (乙) 報告內容

工作日記表  
將每日工作事項扼要分下列各欄製表填明（每張以填十日為限格式見視表一）

- (一) 日期
- (二) 工作地點
- (三) 由何處來
- (四) 里數
- (五) 交通方法
- (六) 住宿
- (七) 工作要領

將一句來之工作經過、結果、困難、及心得等分別下列各項綜合的

報告：

(一) 宣傳

將宣傳地點、對象、內容、方式及效果等說明之。

(二) 調查

將調查地點、事項、範圍、方法、結果等分別詳確填明，尤須注意統計數字，並應註明其來源。(如係詢問所得或由某機關團體所存資料抄襲等是)。

調查事項可分三類：

1 農村概況調查

將當地人口、土地及其分配、出產(如有特產者應另行註明)

耕作方法、副業、工業、金融、教育等分別詳填。

2 合作社概況調查

對於工作區域內合作社業務一般的調查，以對於某一合作社之社員人數、成立日期、核准登記日期、理監事主席及司庫姓名、社股數、每股公額已繳股金、公積金、業務經營及其成果、社員對於合作及三民主義的認識等，加以調查。

3 合作社登記調查

秉承縣府之命，對於請求登記合作社，其請求事項之調查經過情形。

(三) 社務

關於填報指導社務方面之工作時，應分下列各點敘述之。

1 指導組社情形

指導組織新社或改組舊社工作之經過及其結果，須分別填明，而所組成或改組之社亦須加列分類統計。

2 指導處理社務情形  
如指導各種表格之填造各項會議之召開各項登記之辦理等

3 各社社務之比較

(四) 業務

關於填報指導經營業務方面之工作時應分下列各點敘述之：

1 指導各社填報各項業務計劃情形及其計劃內容

2 指導各社辦理資金之借貸及運用情形

3 指導各社經濟業務情形

4 指導各社處理會計情形及審查各社賬目情形

5 各社業務經營之成效及其比較。

(五) 社職員訓練

將受訓社名、人數、地點、內容、方法、經過情形及成效等詳細說明。

(六) 工作聯繫

說明關於與合作有關各機關工作上之聯繫情形及其成效

(七) 內勤

說明辦事項及經過情形

(八) 其他

填報關於不屬於上列各項而有報告價值者

(九) 工作困難

工作進行上如有困難，應說明其實情及原因與本人解決困難之方法，如本人無法解決時，可報請上級批示。

(十) 工作計劃

本人對於工作區內事業之推行應事先決定計劃以為工作之準繩

(十一) 建議

在所駐縣區事業推行上應與總務處就觀感附及草成意見或計劃

建議上級採納。

一、組社月報表

將一月來所組成或改組而成之社列成報表作為一月來之組社成績。

表內應填明已組成各社之所屬鄉鎮名稱社員數社股數每股金額已繳股金理監事主席姓名創立會日期、申請登記日期、登記或假登記及所舉辦之業務等，如係由舊社改組而成者，須於備註欄內註明之(格式見視表二)

四、工作月報

將全縣一月來合作事業推動情形，根據各指導員之工作旬報及組社月報表，綜合編成應包括下列各項：

(一) 宣傳

(二) 管務

卷之三

卷之三

卷之三

各指專員一月來之

其便劣

卷之三

賈施一河皆尚未置施及其眾因之

(八)特殊困难

(九)工作計劃

此乃指推推全縣事

卷之三

卷之三

1 一月號

2 關於合作社社務

### 3 關於農村社會經濟概況之各種調查統計

五、合作社業務概況月報表

依照處處格式所規定各項填報（格式見選表一）

卷之三

列傳

報書內容可分下列數項編造

(一) 宣傳

二二

(四)訓練

(五)工作聯繫

(六)指導人員考核

(七)工作檢討

(八)工作計劃

(九)建議

(十)調查統計

1 三月來之組社統計

2 三月來之今作社忙務業務各種調查統計

3 關於各村社會經濟之各種調查統計

七、年度工作總報告書

將一年來全縣推進事業情形作一總括說明；根據既定之施政計劃作一總檢討究明其得失，而提供今後之工作方針總報告書內容可參酌「工作季報」項目製造。

(丙)造報方法

一、合作指導員每於工作滿旬時，應造具「工作日記表」及「工作旬報」各二份，滿月時應造具「組社月報表」二份各以一份呈縣府核備其餘一份自存。

在尚未設置合作指導室縣份則須各造三份各以兩份呈由駐縣主任指導員加註意見分別轉呈不處核備及駐在縣政府檢查，其餘一份自存。

二、合作指導室主任每於月終季終及年終應分別編造各種工作報告書呈由縣長核閱函送本處備查。

第一

在尚未設置合作指導室之縣份主任合作指導員所有鄉鎮之  
告書表底各造具三份各以一份呈本處核備一份呈當地縣政府備查其  
餘一份備存

五、各種工作報告書類暫定用十行紙造報以資統一  
六、工作報告為考成之重要資料應認真詳實製造按期呈報不得延誤。

三、「工作日記表」及「工作旬報」應於工作滿旬後三日內呈報；「組社月報表」應於工作滿月後三日內呈報。

四、「工作月報」及「合作社業務概況月報表」應於工作滿月後五日內寄報；「工作季報」及「年度工作總報告書」應於到期後兩週內寄報。

附表

- ## 1. 工作日記表格式 2. 組社月報表格式 3. 合作社業務概況月報表格式

一視表二

| 縣合作社業務概況月報表年月份 |        |         |       |         |  |       |         |
|----------------|--------|---------|-------|---------|--|-------|---------|
| 社務概況           | 本月份社員數 |         | 全縣社員  |         | 說明<br>一、本表各欄若數列不敷用可以酌增其未盡事項得在「附註」欄註明<br>二、各類工農合作社之業務須填入於「生產」欄內並於「附註」欄註明社數<br>三、生產及「運銷」總盈餘應將生產或運銷物品之總產值分別填明<br>四、業務概況款額欄須填明「信用」「保證」「抵押」等字樣分類填<br>五、本表於次月五日以前填送合管處備查 |       |         |
|                | 社員數    | 男       | 女     | 合計      |  |       |         |
|                | 股金額    | 已繳股金    | 未繳股金  | 元       |  |       |         |
|                | 社員數    | 社員數     | 社員數   | 元       |  |       |         |
|                | 信用     | 借款額     | 貸額    | 元       |  |       |         |
|                | 消費     | 進貨額     | 銷貨額   | 元       |  |       |         |
|                | 生產     | 社數      | 產品名稱  | 總量      |  | 總額(元) |         |
|                | 生產     | 社數      | 物品名稱  | 總量      |  | 總額(元) |         |
|                | 運銷     | 社數      | 物品名稱  | 總量      |  | 總額(元) |         |
|                | 運銷     | 社數      | 物品名稱  | 總量      |  | 總額(元) |         |
| 業務概況           | 保合作社   | 鄉(鎮)合作社 |       |         |  |       |         |
|                | 業務     | 社員數     | 長短種類  | 營業總額(元) | 社員數  | 業務種類  | 營業總額(元) |
|                | 信用     |         |       |         |  |       |         |
|                | 生產     |         |       |         |  |       |         |
|                | 運銷     |         |       |         |  |       |         |
|                | 供給     |         |       |         |  |       |         |
|                | 消費     |         |       |         |  |       |         |
|                | 公用     |         |       |         |  |       |         |
|                | 保險     |         |       |         |  |       |         |
|                | 倉庫     |         |       |         |  |       |         |
| 縣聯社            | 社員數    | 股金額     | 總額(元) | 主要業務    | 營業總額(元)  |       |         |
| 合社             |        |         |       |         |  |       |         |
| 備註             |        |         |       |         |  |       |         |

## 本刊啓事

一、本刊原名「工作通訊」，係專為溝通本處內外消息，增進工作效率。茲因原有範圍太狹，復應各方面之需要，從本年起擴大編輯，易名為「廣東合作通訊」。除刊登本處內外勤工作情況外，擬多刊載關於合作理論與實務之檢討等文稿，藉作普遍而廣泛之合作宣傳。

二、本刊歡迎合作同工及社會人士投稿，其範圍如下：

- (1) 合作理論及合作法規之研究。
- (2) 合作事業之檢討及推進方案之建議。
- (3) 合作工作實錄。(包括工作心得，困難問題及解決方法等)
- (4) 合作經營實例。
- (5) 農村經濟及農民生活之調查報告。
- (6) 農工業產銷狀況之調查與改進計劃之建議。
- (7) 合作金錢制度之研究。
- (8) 國內外合作消息及事業之統計。
- (9) 合作文藝及小品。
- 三、本期因印刷關係，遲延出版，謹對讀者致歉，以後定儘量設法解決，希望能按期出版。

## 廣東省合作供品物社

民國元年元旦開幕

地點設本市烈風路

電報號掛號零一八〇

### 宗旨

本處以統籌合作社物品之供銷及協助本省各機關學校以及一般民眾組織消費合作機構以期調劑供求平抑物價減輕消費者之負擔

合作供銷處是協助政府調劑物品供需平抑物價的機構

恭賀新禧並祝

抗戰勝利

(大眾福利謀本處為目的易處本級各處歡迎)

一、代理合作社經銷各項日常用品  
二、代理合作社採購各項日常用品  
三、代理合作社物品之運輸倉儲保險  
四、介紹合作社物品之押款  
五、供銷日常生活用品

合作供銷處是在維護生產者與消費者共同利益